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四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RXM4339A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62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481 号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东方）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东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东方，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计量

(二)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计量	
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浙江东方财务报表附注所反映的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余额为 99.58 亿元，未实现融资收益为 8.00 亿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2.41 亿元，长期应收款净额为 89.16 亿元，占合并资产总额的 18.52%。应收融资租赁款主要系浙江东方控股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相关业务形成，属于重要的金融资产。浙江东方管理层基于对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可回收性的评估判断作为计提应收融资租赁款预期信用损失的基础。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确认、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 我们关注上述事项是由于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价值对浙江东方合并财务报表而言是重大的，而且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计量涉及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计量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四）。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浙江东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融资租赁业务相关的内部控制，主要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龄分析、逾期分析及对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的可回收性的定期评估； （2）审阅融资租赁业务合同和前期客户调查相关资料，并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融资租赁业务的操作及其租赁收入的确认政策； （3）根据合同检查并测算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入账金额、摊销年限，检查承租人的付款情况是否与合同约定的付款条款一致； （4）对于发生逾期以及管理层认为存在高风险的客户，管理层要求客户追加担保、抵押等保障措施，我们通过检查客户后续的担保手续、担保方的资金实力以及对抵押物的盘点、价值认定等因素判断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以及浙江东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准确性； （5）抽取部分融资租赁款实施了函证； （6）对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检查款项回收情况，复核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参数的恰当性，并对减值测试结果重新计算。
(二)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认	
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浙江东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 168.72 亿元。 浙江东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相结合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输入值。由于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输入值时涉及管理层判断的程度重大，我们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二）、（五）、（十三）、（十六）、（十七）、（三十）和附注九。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浙江东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针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的金融资产，比较浙江东方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级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3）针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或第三层次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的金融资产，我们对不同类别金融资产估值技术进行检查，评估所用估值方法及估值模型的合理性；同时，基于相关市场数据，对计量分类为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采用的可观察输入值或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性和适当性进行抽样评估； （4）采用抽样方式重新复核金融资产的年终估值，验证年终估值的准确性； （5）复核了管理层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做出的与金融资产估值相关的披露是否充分适当。



四、 其他信息

浙江东方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东方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东方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浙江东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东方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浙江东方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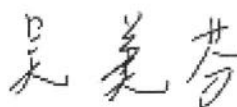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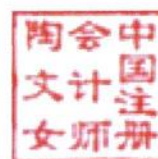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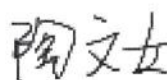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美芬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陶文女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176,765,108.39	6,140,324,204.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6,509,113,676.24	5,422,654,330.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284,365,930.00	
应收账款	(四)	80,915,532.15	74,414,608.00
应收款项融资	(五)	39,203,270.00	77,598,000.00
预付款项	(六)	346,087,633.62	498,304,094.99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三十六)	26,972,080.69	29,490,525.26
其他应收款	(七)	76,199,885.15	153,153,965.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八)	936,155,037.01	898,877,211.23
存货	(九)	1,149,347,606.08	620,061,825.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	580,231,711.56	461,998,947.51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一)	2,930,661,261.71	2,282,525,406.93
流动资产合计		19,136,018,732.60	16,359,403,120.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十二)	2,250,578,497.34	1,246,875,957.23
其他债权投资	(十三)	4,966,150,388.39	2,994,853,626.80
长期应收款	(十四)	8,916,473,629.66	6,234,918,370.9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	4,544,228,521.59	3,087,794,038.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六)	2,219,932,878.30	2,639,330,657.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七)	3,137,497,407.58	3,965,485,396.50
投资性房地产	(十八)	77,041,264.12	83,262,152.51
固定资产	(十九)	591,537,195.72	630,272,150.20
在建工程	(二十)	3,534,330.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二十一)	49,874,643.92	55,536,212.63
无形资产	(二十二)	686,552,443.92	722,838,931.89
开发支出	(二十三)	12,670,410.64	11,164,072.20
商誉	(二十四)	466,150,043.05	466,150,043.05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五)	12,311,361.42	16,204,53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六)	439,318,153.75	279,502,120.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七)	643,678,493.16	632,698,917.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017,529,663.29	23,066,887,181.06
资产总计		48,153,548,395.89	39,426,290,301.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萍金
印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之童
印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毅王
印凤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九）	1,687,454,392.43	1,203,381,364.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三十）	75,472,022.26	92,430,391.31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三十一）	1,058,179,058.00	958,789,607.50
应付账款	（三十二）	197,590,791.56	190,327,896.55
预收款项	（三十三）	7,649,008.93	15,043,135.97
合同负债	（三十四）	192,060,462.71	128,651,736.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五）	308,733,450.73	310,280,935.47
应交税费	（三十七）	74,097,530.33	84,558,684.76
其他应付款	（三十八）	1,088,516,823.73	692,390,268.68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三十六）	4,752,890.04	2,321,976.4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十九）	1,912,511,108.99	3,442,496,194.68
其他流动负债	（四十）	6,304,787,433.08	4,764,214,484.46
流动负债合计		12,891,827,771.79	11,884,686,676.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十一）	2,009,804,769.15	1,113,466,966.95
应付债券	（四十二）	3,900,000,000.00	922,620,821.9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四十三）	19,120,866.93	25,876,233.89
长期应付款	（四十四）	115,007,357.58	106,436,184.85
保险合同负债	（三十六）	10,816,066,658.60	7,078,211,924.42
预计负债	（四十五）	103,506,655.28	105,507,538.1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六）	593,494,860.64	625,228,477.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57,001,168.18	9,977,348,147.72
负债合计		30,448,828,939.97	21,862,034,824.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四十六）	3,415,381,492.00	3,415,381,4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四十七）	2,026,177,759.97	2,046,847,551.37
减：库存股	（四十八）	256,505,198.55	
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九）	1,069,830,920.63	1,554,213,878.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	773,226,637.60	658,679,755.72
一般风险准备	（五十一）	166,125,054.62	163,757,308.43
未分配利润	（五十二）	8,470,006,348.19	7,844,711,279.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64,243,014.46	15,683,591,265.85
少数股东权益		2,040,476,441.46	1,880,664,211.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04,719,455.92	17,564,255,47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153,548,395.89	39,426,290,301.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萍金
印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之童
印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毅王
印凤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2,692,990.03	1,073,200,591.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0,180,401.19	1,363,997,000.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0,469.13	523,078.94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其他应收款	(二)	2,383,217,580.57	2,473,915,320.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0	100,004,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326,287,440.92	5,011,639,991.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1,315,995,081.33	9,832,782,442.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16,919,028.30	2,636,316,807.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84,181,018.54	679,392,360.01
投资性房地产		45,509,245.72	49,786,263.04
固定资产		299,148,849.59	316,315,258.19
在建工程		3,534,330.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19,383,700.92	331,639,787.73
开发支出		59,245.28	592,452.8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6,483.26	1,097,373.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86,866,983.67	13,847,922,745.16
资产总计		19,313,154,424.59	18,859,562,736.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萍金
印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之童
印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毅王
印凤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149,308.55	200,189,444.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330,594.63	49,343,816.29
预收款项		4,923,168.34	3,668,880.93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9,276,690.49	119,815,164.56
应交税费		12,373,808.44	14,252,656.06
其他应付款		377,719,146.91	1,286,973,127.66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344,109.58	2,034,082,191.7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33,116,823.94	3,708,025,281.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900,000,000.00	922,620,821.9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保险合同负债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7,469,055.34	617,366,324.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67,469,055.34	1,539,987,146.15
负债合计		5,300,585,879.28	5,248,012,427.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15,381,492.00	3,415,381,4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41,678,757.64	2,443,573,983.55
减：库存股		256,505,198.55	
其他综合收益		1,219,092,142.19	1,511,013,058.2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3,226,637.60	658,679,755.72
未分配利润		6,419,694,714.43	5,582,902,019.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12,568,545.31	13,611,550,308.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313,154,424.59	18,859,562,736.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萍金
印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之童
印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毅王
印凤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195,936,336.95	16,211,474,305.53
其中: 营业收入	(五十三)	7,458,537,654.90	15,441,635,743.92
利息收入	(五十四)	94,727,716.81	151,524,168.33
保险服务收入	(五十六)	294,025,375.47	210,340,307.9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十五)	348,646,031.77	407,974,085.38
二、营业总成本		8,674,277,028.86	16,448,590,743.44
其中: 营业成本	(五十三)	7,050,244,851.74	15,042,268,758.29
利息支出	(五十四)	34,268,528.81	40,591,295.6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十五)	41,923.25	263,996.99
保险服务费用	(五十七)	247,911,681.92	343,760,476.16
分出保费的分摊		19,139,257.46	16,587,901.07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531,363.42	12,726,655.43
承保财务损失	(五十八)	424,012,224.66	184,523,758.42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五十八)	724,839.60	507,807.90
税金及附加	(五十九)	29,409,724.35	31,038,108.18
销售费用	(六十)	108,395,795.52	107,291,993.11
管理费用	(六十一)	656,272,476.92	609,751,710.16
研发费用	(六十二)	2,845,469.16	192,471.00
财务费用	(六十三)	115,991,298.09	85,554,737.75
其中: 利息费用		140,610,561.75	136,556,993.48
利息收入		31,425,694.28	49,369,243.39
加: 其他收益	(六十四)	14,478,551.52	13,558,013.61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五)	1,103,665,115.88	488,416,955.4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6,964,796.98	266,729,207.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六)	-310,114,563.32	354,348,099.41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七)	-29,920,762.02	-40,007,200.6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八)	-53,121,024.94	2,177,431.12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九)	524,249.69	118,093.21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47,171,316.89	581,494,954.19
加: 营业外收入	(七十)	664,561,235.45	3,656,591.33
减: 营业外支出	(七十一)	6,190,869.20	9,741,510.18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5,541,683.14	575,410,035.34
减: 所得税费用	(七十二)	13,069,734.98	146,489,440.13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92,471,948.16	428,920,595.2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92,471,948.16	428,920,595.2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36,338,938.13	535,531,885.42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43,866,989.97	-106,611,290.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1,735,147.92	-269,073,097.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十九)	-484,382,957.89	-118,251,667.5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九)	-314,548,334.10	-51,739,014.6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四十九)	-314,548,334.10	-51,739,014.6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九)	-169,834,623.79	-66,512,652.9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九)	22,627,418.02	8,655,900.67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四十九)	115,702,280.10	12,494,886.76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四十九)	305,080.32	41,770.90
5.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四十九)	-309,519,910.66	-87,981,229.08
6.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四十九)	-163,544.77	33,856.37
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四十九)	1,214,053.20	242,161.48
8.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十九)	-387,352,190.03	-150,821,430.1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736,800.24	159,847,497.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1,955,980.24	417,280,217.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1,219,180.00	-257,432,720.3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8	0.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8	0.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萍金
印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之童
印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毅王
印凤

报表 第5页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948,539.80	226,932,634.44
其中: 营业收入	(四)	22,165,019.04	225,756,201.77
利息收入		1,783,520.76	1,176,432.67
保险服务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2,548,443.10	305,415,838.14
其中: 营业成本	(四)	16,001,076.96	221,941,263.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税金及附加		8,234,801.65	9,929,641.52
销售费用			78,661.80
管理费用		109,407,140.90	78,699,041.83
研发费用		124,764.15	
财务费用		18,780,650.44	-4,932,770.33
其中: 利息费用		132,560,815.56	130,732,837.90
利息收入		113,780,165.12	135,759,384.01
加: 其他收益		1,584,464.84	3,415,582.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446,296,929.64	381,325,871.7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4,061,578.48	264,028,282.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808,703.14	86,404,433.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6,099.99	-25,692,045.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5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9,836,294.31	363,120,638.58
加: 营业外收入		660,179,036.19	2,973.60
减: 营业外支出		633,445.55	644,232.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9,381,884.95	362,479,380.14
减: 所得税费用		53,913,066.20	24,092,889.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5,468,818.75	338,386,491.0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5,468,818.75	338,386,491.0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1,920,916.08	-43,083,114.0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4,548,334.10	-51,739,014.6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4,548,334.10	-51,739,014.6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627,418.02	8,655,900.6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627,418.02	8,655,900.67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3,547,902.67	295,303,376.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萍金
印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之童
印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毅王
印凤

报表 第6页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02,185,592.52	16,775,199,277.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300,493,629.18	2,808,195,596.89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35,421.6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87,793,964.11	1,045,555,824.2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37,207,354.45	111,930,702.4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80,632.41	10,708,366.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三)	2,013,106,866.20	1,680,454,885.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76,388,751.65	23,432,044,651.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96,516,229.01	16,927,339,456.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808,501,911.59	1,315,279,721.77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35,723,726.78	172,571,857.54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558,320.39	-585,650.32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591,938.22	-6,717,373.6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67,834,321.05	603,675,054.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9,042,853.26	606,874,228.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9,181,223.41	347,334,869.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三)	1,268,992,149.55	2,043,414,72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47,422,723.26	22,009,186,89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十四)	228,966,028.39	422,857,761.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十三)	20,305,514,584.77	24,295,208,277.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七十三)	786,612,496.21	516,012,746.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3,640.53	93,928.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735,234.9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92,310,721.51	24,818,050,187.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519,204.16	74,115,020.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十三)	23,850,714,548.27	26,279,364,317.5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三)	366,959.88	1,121,538.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16,600,712.31	26,354,600,875.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4,289,990.80	-1,536,550,688.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1,165,165.00	4,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91,165,165.00	4,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60,427,373.00	5,122,488,049.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三)	1,006,996,870.00	147,068,44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58,589,408.00	5,273,656,497.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88,579,745.33	4,386,374,170.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0,413,734.15	485,824,065.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406,271.82	9,406,271.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十三)	631,994,544.88	252,023,050.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0,988,024.36	5,124,221,286.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7,601,383.64	149,435,211.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118.64	-1,199,676.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385,539.87	-965,457,391.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24,294,780.36	5,889,752,172.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6,680,320.23	4,924,294,780.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萍金
印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之童
印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毅王
印凤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931,153.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90,531.99	1,176,432.6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00,002,000.00	599,996,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23,919.04	66,978,49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87,548.97	902,082,081.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7,99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274,014.10	55,670,301.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36,940.82	56,372,021.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37,669.44	15,776,02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448,624.36	127,893,14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436,173.33	775,188,941.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0,643,797.65	1,154,517,412.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0,197,976.63	185,351,029.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733,908.28	6,735,234.9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2,575,682.56	1,346,607,036.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94,318.78	6,873,890.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2,736,661.71	1,657,3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7,830,980.49	1,664,253,89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55,297.93	-317,646,853.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00	1,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916,598.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000,000.00	1,377,916,598.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00	2,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9,437,526.47	403,150,693.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2,378,603.74	25,115,13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1,816,130.21	2,528,265,82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816,130.21	-1,150,349,231.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0,507,601.47	-692,807,143.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3,195,591.50	1,766,002,734.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687,990.03	1,073,195,591.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金朝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童超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凤印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15,381,492.00			2,046,847,551.37		1,680,292,933.41		624,841,106.62	153,350,397.30	7,601,604,736.42	2,115,967,265.76	17,638,375,482.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7,827,387.31				21,545,536.07	27,435,937.52	41,153,906.2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415,381,492.00			2,046,847,551.37		1,672,465,546.10		624,841,106.62	153,350,397.30	7,623,240,092.49	2,143,403,203.28	17,679,529,389.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251,667.58		33,838,649.10	10,406,911.13	221,471,187.32	-262,738,992.14	-115,275,912.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251,667.58				535,531,885.42	-257,432,720.32	159,847,497.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0,000.00	4,1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00,000.00	4,1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3,838,649.10	10,406,911.13	-314,060,698.10	-9,406,271.82	-279,221,409.6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838,649.10		-33,838,649.1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06,911.13	-10,406,911.13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415,381,492.00			2,046,847,551.37		1,554,213,878.52		658,679,755.72	163,757,308.43	7,844,711,279.81	1,880,664,211.14	17,564,255,476.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10页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15,381,492.00				2,443,573,983.55		1,511,013,058.27		658,679,755.72	5,582,902,019.24	13,611,550,308.7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415,381,492.00				2,443,573,983.55		1,511,013,058.27		658,679,755.72	5,582,902,019.24	13,611,550,308.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95,225.91	256,505,198.55	-291,920,916.08		114,546,881.88	836,792,695.19	401,018,236.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6,505,198.55				1,145,468,818.75	853,547,902.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6,505,198.55					-256,505,198.55
4. 其他											-256,505,198.5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114,546,881.88	-308,676,123.56	-194,129,241.6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114,546,881.88	-114,546,881.8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4,129,241.68	-194,129,241.68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895,225.91						-1,895,225.91
四、本期末余额	3,415,381,492.00				2,441,678,757.64	256,505,198.55	1,219,092,142.19		773,226,637.60	6,419,694,714.43	14,012,568,545.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15,381,492.00				2,443,573,983.55		1,554,056,172.28		624,841,106.62	5,548,169,315.21	13,586,062,069.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15,381,492.00				2,443,573,983.55		1,554,056,172.28		624,841,106.62	5,548,169,315.21	13,586,062,069.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083,114.01		33,838,649.10	34,732,704.03	25,488,239.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083,114.01			338,386,491.00	295,303,376.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3,838,649.10	-303,653,786.97	-269,815,137.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38,649.10	-33,838,649.10	
3. 其他										-269,815,137.87	-269,815,137.8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15,381,492.00				2,443,573,983.55		1,511,013,058.27		658,679,755.72	5,582,902,019.24	13,611,550,308.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股份制试点工作协调小组浙股(1992)47号文批准,由原浙江省针棉织品进出口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2年12月15日在原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香樟街39号国贸金融大厦31-33层。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金朝萍。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42927960N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415,381,492.00元,股份总数3,415,381,492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于1997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母公司为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国贸集团”),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属其他金融业。主要从事金融投资,并通过控股子公司开展信托、期货、保险、融资租赁、财富管理、私募基金管理等各类金融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3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发出存货计量、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及除香港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东方公司）、大地（香港）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香港公司）外的其他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香港东方公司、大地香港公司注册地在香港，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确定的近似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按发生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买入返售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按发生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业务的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支出。

(十一)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计算方法为：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余额组合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各公司款项组合 账龄计算方法为：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其余额的 1%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本组合以五级分类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长期应收款五级分类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具体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1—2 年	3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账龄按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进行计算。

具体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估计如下：

五级分类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正常类	1.5
关注类	3
次级类	30
可疑类	60
损失类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二)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单项风险特征明显、且能以合理成本单项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按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单项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组合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四）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十九）。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五）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单项风险特征明显、且能以合理成本单项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项，按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单项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组合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六）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八) 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九)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二十)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组合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二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

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	5.00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0-5	3.17-1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年限平均法	3-8	0-5	11.88-33.33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0-5	6.33-2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2	0-5	7.92-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33.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33.33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五)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九十七条“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其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提取保证金，存入符合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二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

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八)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

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直线法	0	土地使用证的有限年限
软件	2-10	直线法	0	预计受益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二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三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5

(三十一)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三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三) 保险合同

1、 定义与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企业（合同签发人）与保单持有人约定，在特定保险事项对保单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时给予其赔偿，并因此承担源于保单持有人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

本公司将签发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合同定义为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

- 合同条款规定保单持有人参与分享清晰可辨认的基础项目；
- 预计将基础项目公允价值变动回报中的相当大部分支付给保单持有人；
- 预计应付保单持有人金额变动中的相当大部分将随基础项目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变动。

本公司签发的部分投资合同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投资者有权且预期将收到基于特定投资资产池回报可能产生的由本公司相机决定的重大额外收益，作为不由本公司相机决定的收益的补充。本公司按照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此类投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具有保险合同的法律形式但不向保险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被分类为投资合同，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下的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再保险合同，是指再保险分入人（再保险合同签发人）与再保险分出人约定，再保险分出人由对应的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等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

除另有明确说明外，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提及的保险合同泛指签发的保险合同（含分入的再保险合同）、分出的再保险合同以及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

2、 保险合同的合并和分拆

保险合同中包含多个组成部分的，本公司将下列组成部分予以分拆：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分拆条件的嵌入衍生工具，适用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可明确区分投资成分，适用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但与投资成分相关的合同条款符合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定义的，适用保险合同会计准则；

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投资成分，是指在所有情况下，无论保险事项是否发生，保险合同要求主体偿还给保单持有人的金额。

保险合同经上述分拆后的剩余组成部分，适用保险合同会计准则。

3、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保险合同中包含多个组成部分的，本公司将下列组成部分予以分拆：

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认定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合同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至少在一个具有商业实质的情形下，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项可能导致本公司支付重大额外金额，即使保险事项发生可能性极小，或者或有现金流量按照加权计算所得的预期现值占保险合同剩余现金流量的预期现值的比例很小。其中，对交易没有经济上的可辨认影响的，表明不具有商业实质。额外金额是保险事项发生时比不发生时多支付金额（包括索赔处理费和理赔估损费）的现值。

-至少在一个具有商业实质的情形下，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项可能导致本公司按现值计算遭受损失。但是，即使一项再保险合同可能不会使其再保险分入人遭受重大损失，只要该再保险合同将对应的保险合同分出部分中几乎所有的保险风险转移给了再保险分入人，那么该再保险合同仍被视为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4、 保险合同的分组

本公司将具有相似风险且统一管理的保险合同归为同一合同组合。对于同一合同组合，按照获利水平、亏损程度或初始确认后在未来发生亏损的可能性等，作进一步细分。除分出的再保险合同外，本公司每一个合同组合至少分为下列合同组：

- 初始确认时存在亏损的合同组（如有）；
- 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的合同组（如有）；
- 该组合中剩余合同组成的合同组（如有）。

本公司不将签发或分出时间间隔超过一年的合同归入同一合同组。

5、 保险合同的确认

对于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含分入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以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签发的合同组：

- 责任期开始日；
- 保单持有人首付款到期日，或者未约定首付款到期日时公司实际收到首付款日；
- 发生亏损时。

对于本公司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以下列时点中最早的时点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分出成比例责任的，本公司以下列时点中最早的时点确认该合同组：

-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和任一对应的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点中较晚的时点；
-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对于其他所有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本公司以下列时点中最早的时点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
-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6、 保险合同的计量

（1）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是指因销售、核保和承保已签发或预计签发的合同组而产生的，可直接归属于其对应合同组合的现金流量。

如果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可直接归属于合同组内的单个保单或保险合同组本身，则本公司在计量该保险合同组时将包括该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如果保险获取现金流不归属于某一个合同组，但可以直接归属于合同组合，本公司将上述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采用系统及合理的分摊方式分摊至新签发及续期的合同组。

（2）履约现金流和合同边界

履约现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项：

- 与履行保险合同直接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
- 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
- 非金融风险调整。

非金融风险调整，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保险合同时，因承担非金融风险导致的未来现金流量在金额和时间方面的不确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补偿。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不考虑本公司自身的不履约风险。

本公司采用合同边界这一概念确定计量保险合同组时应考虑的相关现金流。保险合同组的计量中包括该组内每一项合同在合同边界内的所有未来现金流，不包括保险合同边界之外的预期保费或预期赔付确认的负债或资产。

（3）非保费分配法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以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

本公司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公司因在未来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将于未来确认的未赚利润。

本公司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以下各项之和，包括：履约现金流量、在该日终止确认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如有）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及在该日发生的合同现金流量。

上述各项之和反映为现金净流入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反映为现金净流出，本公司将其作为首日亏损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未到期责任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已发生赔款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①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②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 ③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以及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除外；
- ④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如有）；
- ⑤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

本公司按照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上述①至⑤项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保险服务收入。

与当期及过去服务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按下述规定确认进当期损益：
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导致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

- 因当期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导致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
- 在确认保险服务收入和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得包含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3)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本公司按照基础项目公允价值扣除浮动收费的差额，估计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

浮动收费，是指本公司因代保单持有人管理基础项目并提供投资相关服务而取得的对价，等于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公司享有份额减去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调整后予以确定：

- ①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②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公司享有份额的变动金额，但主要除外情形如下：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公司享有份额的减少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公司享有份额的增加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

部分。

③与未来服务相关且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主要除外情形如下：

该履约现金流量的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

该履约现金流量的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④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如有）。

⑤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

本公司按照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根据上述①至⑤项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保险服务收入。

4) 亏损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①初始确认为亏损合同

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时发生首日亏损的，或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亏损保险合同组而新增亏损的，本公司确认为亏损部分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初始确认时，亏损保险合同组的保险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其履约现金流量。

②盈利合同组转为亏损合同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导致合同组在后续计量时发生亏损的，本公司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发生变更，导致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

-对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其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公司享有份额的减少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

③亏损合同组亏损减少或转为盈利合同组

本公司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以及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公司享有份额的增加额，减少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冲减当期保险服务费用；超出亏损部分的金额，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

④亏损合同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将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未到期责任负债中的亏损部分和其他部分。需要分摊的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包括：因发生保险服务费用而减少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因相关风险释放而计入当期损益的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金额；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摊至亏损部分的金额不计入当期保险服务收入。

（4）保费分配法

对于本公司签发的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部分保险合同组，本公司自初始确认时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合同组的计量：

- 本公司能够合理预计采用简化处理法与根据前述规定计量合同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结果无重大差异。
- 该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合同组时，初始确认时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已收保费减去初始确认时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减去（或加上）于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终止确认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如有）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期初账面价值加上当期已收保费，减去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加上当期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摊销金额和针对融资成分（如适用）的调整金额，减去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和当期已付或转入已发生赔款负债中的投资成分。

本公司按照合同组内各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确定的折现率，对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本公司将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在扣除投资成分并根据上述规定对融资成分进行调整后，分摊至当期的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本公司随时间流逝在责任期内分摊经调整的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

本公司根据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计量已发生赔款负债。本公司相关履约现金流量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7、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计量

（1）非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初始计量。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公司为在未来获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产生的净成本或净利得。

本公司在估计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相关假设与计量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保持一致，并考虑再保险分入人的不履约风险。本公司根据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转移给再保险分入人的风险，估计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公司在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 履约现金流量；
- 在该日终止确认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 在该日发生的合同现金流量；
-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本公司将上述各项之和所反映的净成本或净利得，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净成本与分出前发生的事项相关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与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摊回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签订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在初始确认对应的亏损合同组或者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损失时，根据下列两项的乘积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 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的亏损；
- 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比例。

本公司按照上述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同时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对分出再保险合同组进行后续计量时，调整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反映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变化，调整后的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不超过本公司预计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相应金额。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①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②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 ③对于订立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亏损时计算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及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无关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转回；
- ④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分摊至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且不调整其合同服务边际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而导致的变动除外；
- ⑤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如有）；
- ⑥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

本公司按照取得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本条①至⑥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损益。

（2）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对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出再保险合同组与上述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组采用相同原则。

本公司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时，计算的亏损摊回金额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同时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8、 保险合同的终止确认

当保险合同约定的义务因履行、取消或到期而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保险合同。

9、 列报

保险合同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组合（含分入的再保险合同组合）账面价值为借方余额的，列示为保险合同资产，为贷方余额的，列示为保险合同负债；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合账面价值为借方余额的，列示为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为贷方余额的，列示为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保险服务收入

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组，减记未到期责任负债，同时计入保险服务收入。报告期内确认的保险服务收入金额反映转让的已承诺服务的模式，并反映本公司预期因交付这些服务而有权获得的对价。

对于未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组，保险服务收入由“未到期责任负债的变动相关的金额”和“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的变动相关的金额：

①当期发生的与提供保险合同服务有关的保险服务费用，按报告期初预计金额计量，不包括：

- 与亏损成分相关的金额；
- 投资成分偿还金额；
- 代扣代缴流转税（如增值税）；
-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 与非金融风险调整相关的金额。

②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不包括：

- 确认为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的金额；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 分摊至亏损部分的金额。

③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④其他，如与未来服务不相关的保费经验调整等。

保险获取现金流的摊销：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随时间流逝进行系统摊销，计入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保险服务费用，同时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以反映该类现金流量所对应的保费的收回。

对于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组，本公司基于时间流逝在合同组保险责任期间确认保险服务收入。

（2）保险服务费用

保险服务费用包括如下各项：

- 已发生赔款（投资成分除外）及其他已发生保险服务费用；
-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即与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的变动）；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即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3）分出保费的分摊和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本公司因当期取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导致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分出保费的分摊；因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摊回导致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本公司将预计从再保险分入人收到的不取决于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金额，作为分出保费的分摊的减项。本公司在确认分出保费的分摊和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分出再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对于采用保费分配法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本公司将预期收取的保费分摊至每个保险合同服务期，方法如下：

- 基于时间的推移在合同组保险责任期间确认分出保费的分摊；
- 如果风险在保险责任期内预期释放的方式与时间的推移存在重大的差异，则以保险服务费用预期发生的时间作为分摊的基础。

（4）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由如下事项导致的保险合同组账面金额的变动组成：

- 货币时间价值及其变动的影响；
- 金融风险及其变动的影响。

对于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本公司在合同组合层面对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按下列会计政策处理：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在合同组剩余期限内，采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确定的、反映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特征的折现率，确定计入各个期间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其与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本公司使用当期账面收益率法对当期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进行分解，即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等于其持有的基础项目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使这些损益相抵后净额为零。

（三十四）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五)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六)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保险业务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1) 公司商品贸易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装箱单、报关单和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公司期货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根据合同及协议约定在与客户办理买卖期货合约款项清算时确认收入。

(2)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1) 公司信托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物业管理及资产受托管理业务，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利息收入，按照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资金的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各个会计期间的利息收入。

(3) 保险业务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确认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三十三）保险合同 9、列报”。

(三十七)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八) 信托业务核算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以下简称‘固有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浙金信托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浙金信托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单独记账，单独核算，并编制财务报表。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财务报表。

(三十九) 信托业保障基金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于2014年12月10日颁布的“银监发(2014)50号”《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信托业保障基金认购执行下列统一标准：①信托公司按净资产余额的1%认购，每年4月底前以上年度末的净资产余额为基数动态调整；②资金信托按新发行金额的1%认购，其中：属于购买标准化产品的投资性资金信托的，由信托公司认购；属于融资性资金信托的，由融资者认购。在每个资金信托产品发行结束时，缴入信托公司基金专户，由信托公司按季向保障基金公司集中划缴；③新设立的财产信托按信托公司收取报酬的5%计算，由信托公司认购。

(四十)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年第7号）和《关于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3〕2号）的规定计算保险保障基金，缴纳的基金额等于业务收入和基金费率的乘积，基金费率由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构成，等于基准费率与风险差别费率之和。

本公司按照下列比例计算并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1) 基准费率

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8% 缴纳；人寿保险、长期健康保险、年金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3% 缴纳；其中，投资连结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2) 风险差别费率

风险差别费率以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基础，评级为 A (含 AAA、AA、A)、B (含 BBB、BB、B)、C、D 时，适用的费率分别为 -0.02%、0%、0.02%、0.04%。

本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在业务及管理费中核算。当人身险保险保障基金达到行业总资产的 1% 时，暂停缴纳。行业总资产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确定的数据为准。

(四十一) 一般风险准备、信托赔偿准备及期货风险准备金

1、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规定，浙金信托于每年年度终了时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2007〕23 号）的规定，大地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期货”）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2、 信托赔偿准备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信托公司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浙金信托于每年年度终了时，按当年税后净利润的 5% 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该赔偿准备金累计总额达到浙金信托注册资本的 20% 时，可不再提取。

3、 期货风险准备金

大地期货的期货风险准备金按代理手续费净收入的 5% 和资产管理收入的 10% 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四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四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四十四)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房屋建筑物
低价值资产租赁	办公设备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七）和（三十五）。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十五) 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四十六)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四十七)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重要的	单项计提金额大于 100.00 万元
应收账款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转回或收回金额大于 1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逾期利息	单项占比超过应收利息项目 20%的逾期应收利息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股利	单项占比超过应收股利项目 20%的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重要的	单项计提金额大于 100.00 万元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转回或收回金额大于 100.00 万元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非持牌金融企业期末单项投资余额大于 10,000 万元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非持牌金融企业期末单项投资余额大于 10,000 万元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非持牌金融企业期末单项投资余额大于 1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占比超过在建工程项目余额 10%的在建工程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单项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或上期发生额大于 10,000.00 万元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或上期发生额大于 10,000.00 万元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净资产其中一个或以上指标占集团合并金额的 5%以上的境外子公司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项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的研发项目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单项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的研发项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营业收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净资产其中一个或以上指标占集团合并金额的 10%以上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项投资账面价值占比超过长期股权投资项目余额 10%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涉及可能影响报表金额 1,000.00 万元以上

(四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 2020 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该规定的执行时间为：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

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并已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要求重述了比较期间信息。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导致本公司保险服务收入与保险服务费用的确认、保险合同负债的计量方法、财务报表的列报等均发生了重大变化。

采用上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对本公司的主要影响如下：
按照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保险合同会计处理与新保险合同准则规定不一致的，采用公允价值法处理。

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规定，本公司进行追溯调整，无须披露当期和各个列报前期财务报表受影响项目的调整金额。因此本公司仅汇总了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对比较期间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披露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前	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总资产	39,605,453,036.91	-179,162,735.40	39,426,290,301.51
总负债	21,995,697,198.83	-133,662,374.31	21,862,034,824.52
净资产	17,609,755,838.08	-45,500,361.09	17,564,255,476.99
归母净资产	15,698,758,052.88	-15,166,787.03	15,683,591,265.85

续：

利润表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前	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营业总收入	18,372,359,961.59	-2,160,885,656.06	16,211,474,305.53
利润总额	423,745,796.86	151,664,238.48	575,410,035.34
归母净利润	484,977,139.26	50,554,746.16	535,531,885.42

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前已执行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根据金融资产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的计量方式，对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进行了重新评估并确定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对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已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分类重叠法基于同样的分类处理方式逐项重新确定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并调整了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比较信息。

上述金融资产重新分类的主要变化披露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引起的变动	2023 年 1 月 1 日
债权投资	1,856,049,239.08	-1,033,523,736.75	822,525,502.33
其他债权投资	100,991,942.86	1,011,914,869.89	1,112,906,812.75

续：

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引起的变动	2024 年 1 月 1 日
债权投资	1,611,930,693.69	-365,054,736.46	1,246,875,957.23
其他债权投资	2,625,884,144.91	368,969,481.89	2,994,853,626.8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提供有形动产租赁等	13%、9%
	提供交通运输服务取得的收入	9%
	提供金融服务、现代服务和生活服务取得的收入	6%
	简易计税下的销售不动产、不动产经营租赁收入	5%
	按简易计税方法的增值税额按应税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见下述说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0%
浙江东方运联进出口有限公司	20%
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20%
杭州东方鑫圣贸易有限公司	20%
杭州东方集团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20%
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	20%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20%
宁波国鑫再生金属有限公司	20%
浙江东方集团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20%
杭州产融鼎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
产融产投(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
杭州济海投资有限公司	20%
香港东方公司	16.50%
大地香港公司	16.5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原《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和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执行期限,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三) 其他说明

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1,985.77	13,045.50
银行存款	1,756,316,623.40	1,609,918,641.71
定期存款	302,000,000.00	302,000,000.00
期货保证金存款	3,475,282,910.95	3,127,387,906.97
其他货币资金	632,868,801.77	1,089,377,647.52
未到期应收利息	10,284,786.50	11,626,962.84
合计	6,176,765,108.39	6,140,324,204.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2,049,450.70	47,157,813.3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持仓期货保证金	217,899,186.70	285,439,550.7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9,860,810.00	592,209,800.25
信用证保证金	4.96	24,713,110.34
其他	40,000.00	40,000.00
合计	357,800,001.66	902,402,461.34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91,866,027.89	5,404,530,521.12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4,169,292,632.40	3,623,623,830.43
权益工具投资	2,273,527,992.02	1,780,640,757.03
衍生金融资产	49,045,403.47	265,933.6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247,648.35	18,123,809.70
其中：远期合约	17,247,648.35	18,123,809.70
合计	6,509,113,676.24	5,422,654,330.82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84,365,930.00		284,365,930.00			
合计	284,365,930.00		284,365,930.00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4,365,930.00
合计		284,365,930.00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5,993,248.09	59,998,865.93
1 至 2 年	8,950,597.36	11,644,750.43
2 至 3 年	7,951,732.66	4,912,634.97
3 年以上	121,686,416.87	120,208,940.46
小计	204,581,994.98	196,765,191.79
减：坏账准备	123,666,462.83	122,350,583.79
合计	80,915,532.15	74,414,608.00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128,312.77	54.32	94,030,558.75	84.61	17,097,754.02	104,062,587.45	52.89	95,514,833.43	91.79	8,547,754.0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计提坏账准备	93,453,682.21	45.68	29,635,904.08	31.71	63,817,778.13	92,702,604.34	47.11	26,835,750.36	28.95	65,866,853.98
其中：账龄组合	93,453,682.21	45.68	29,635,904.08	31.71	63,817,778.13	92,702,604.34	47.11	26,835,750.36	28.95	65,866,853.98
合计	204,581,994.98	100.00	123,666,462.83	—	80,915,532.15	196,765,191.79	100.00	122,350,583.79	—	74,414,608.00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依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ARVAS ICVE DIS TICARET LTD STI	27,577,620.84	19,029,866.82	69.00	69.00	逾期未收回，按风险敞口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7,577,620.84	19,029,866.82
浙江金指科技有限公司	15,830,887.09	15,830,887.09	100.00	100.00	主要系东方浩业公司、杭州济海、舒博	15,830,887.09	15,830,887.09
爱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673,847.76	8,673,847.76	100.00	100.00	特公司、东方燃料公司、鑫圣公司、宁	8,673,847.76	8,673,847.76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70,038.74	5,070,038.74	100.00	100.00	波国鑫公司、东方供应链公司等子公司	5,070,038.74	5,070,038.74
浙江锐博建材有限公司	5,769,120.47	5,769,120.47	100.00	100.00	以前年度从事贸易业务遗留的应收货	5,769,120.47	5,769,120.47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YABOO PANEURO INDUSTRIE UND HANDELS	5,468,883.19	5,468,883.19	100.00	款, 除东方供应链公司外, 上述子公司 贸易业务现已终止, 上述交易对象基本	5,468,883.19	5,468,883.19
浙江同春工贸有限公司	4,080,432.28	4,080,432.28	100.00	处于破产清算、重整等状态, 经法院判	4,080,432.28	4,080,432.28
浙江诚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839,221.01	3,839,221.01	100.00	决后无可执行财产	3,935,440.98	3,935,440.98
浙江展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49,535.36	3,749,535.36	100.00		3,749,535.36	3,749,535.36
Towada Solar Co., Ltd.	1,674,503.37	1,674,503.37	100.00		1,674,503.37	1,674,503.37
浙江兴达活性炭有限公司	747,791.66	747,791.66	100.00		747,791.66	747,791.66
宁波东方君益贸易有限公司	761,418.40	761,418.40	100.00		761,418.40	761,418.40
杭州百事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55,463.56	255,463.56	100.00		255,463.56	255,463.56
上海长航吴淞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1,994,759.77	1,994,759.77
应收信托报酬	10,104,425.32	10,104,425.32	100.00	难以收回	11,728,869.76	11,728,869.76
CENTRIC BCBG LLC	3,416,618.40	3,416,618.40	100.00	难以收回	3,416,618.40	3,416,618.40
Jupi Corporation	1,835,556.31	1,835,556.31	100.00	难以收回	1,835,556.31	1,835,556.31
内蒙古亿利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781,149.50	1,781,149.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盛维东方嘉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 (有限合伙)	9,000,000.00	450,000.00	5.00	应收正常经营中的联营企业管理费用, 风险特征不同于公司一般应收款项的账 龄组合		
其他零星	1,491,799.51	1,491,799.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1,491,799.51	1,491,799.51
合计	111,128,312.77	94,030,558.75	—		104,062,587.45	95,514,833.4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9,712,098.59	2,985,604.94	5.00
1—2 年	4,450,597.36	1,335,179.21	30.00
2—3 年	7,951,732.66	3,975,866.33	50.00
3 年以上	21,339,253.60	21,339,253.60	100.00
合计	93,453,682.21	29,635,904.08	—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514,833.43	2,134,929.53	1,624,444.44	1,994,759.77		94,030,558.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35,750.36	2,800,153.72				29,635,904.08
其中：账龄组合	26,835,750.36	2,800,153.72				29,635,904.08
合计	122,350,583.79	4,935,083.25	1,624,444.44	1,994,759.77		123,666,462.8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94,759.7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长航吴淞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994,759.77	以前年度经和解协议豁免的部分应收款	经领导办公会议审议，并报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批准核销	否
合计	—	1,994,759.77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ARVAS ICVE DIS TICARET LTD STI	27,577,620.84	13.48	19,029,866.82
浙江金指科技有限公司	15,830,887.09	7.74	15,830,887.09
上海盛维东方嘉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000,000.00	4.40	450,000.00
G.T.COMIS SPA	8,802,725.08	4.30	440,136.25
爱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673,847.76	4.24	8,673,847.76
合计	69,885,080.77	34.16	44,424,737.92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39,203,270.00	77,598,000.00
合计	39,203,270.00	77,598,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3,968,178.31	
合计	213,968,178.31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4,693,602.51	99.60	496,425,843.49	99.62
1 至 2 年	829,738.92	0.24	1,326,507.17	0.27
2 至 3 年	73,758.42	0.02	61,210.56	0.01
3 年以上	490,533.77	0.14	490,533.77	0.10
合计	346,087,633.62	100.00	498,304,094.99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新疆叶河源果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4.45
河北鑫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2,997,734.87	12.42
阿拉尔市鑫利隆果业有限公司	38,678,808.99	11.18
山西兴高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270,000.00	9.90
山东海韵沥青有限公司	26,436,380.06	7.64
合计	192,382,923.92	55.59

(七)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869,399.59	2,933,660.16
其他应收款项	69,330,485.56	150,220,305.33
合计	76,199,885.15	153,153,965.4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利息	18,624,725.05	18,624,725.05
应收资金拆借款利息	9,444,822.19	9,444,822.19
小计	28,069,547.24	28,069,547.24
减：坏账准备	28,069,547.24	28,069,547.24
合计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444,822.19	3 年以上	经营失败，无力偿还	是，破产清算中
汇实 13 号凯迪阳光新能源项目信托计划	18,624,725.05	2018 年 5 月	信托项目底层交易对手出现流动性问题，未按期偿付款项	信托项目底层资产已完成处置，剩余款项预计难以收回，已全额确认减值
合计	28,069,547.2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8,069,547.24	28,069,547.24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8,069,547.24	28,069,547.24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2,491.31	2,932,491.31
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股利	16,908.28	1,168.85
浙江东方联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20,000.00	
合计	6,869,399.59	2,933,660.1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 及其判断依据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2,491.31	1-2 年	营业执照过期，资金暂时冻结	未发生减值
合计	2,932,491.31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4,170,168.64	87,193,966.69
1 至 2 年	4,428,406.50	49,907,058.58
2 至 3 年	7,837,077.14	13,794,944.94
3 年以上	408,713,514.55	396,978,531.67
小计	465,149,166.83	547,874,501.88
减：坏账准备	395,818,681.27	397,654,196.55
合计	69,330,485.56	150,220,305.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6,172,384.84	87.32	372,630,251.35	91.74	33,542,133.49	502,530,001.73	91.72	375,673,116.8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58,976,781.99	12.68	23,188,429.92	39.32	35,788,352.07	45,344,500.15	8.28	21,981,079.73
其中：账龄组合	58,976,781.99	12.68	23,188,429.92	39.32	35,788,352.07	45,344,500.15	8.28	21,981,079.73
合计	465,149,166.83	100.00	395,818,681.27	—	69,330,485.56	547,874,501.88	100.00	397,654,196.55
								—
								150,220,305.33
								23,363,420.42
								23,363,420.42
								126,856,884.91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9,270,604.42	219,270,604.42	100.00	详见附注十三（二）	219,270,604.42	219,270,604.42	100.00	详见附注十三（二）
应收三联不良债权款	60,782,687.25	60,782,687.25	100.00	详见附注十三（二）	60,782,687.25	60,782,687.25	100.00	详见附注十三（二）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6,096,321.38	56,096,321.38	100.00	对已发生超额亏损的联营企业的拆借款本息，该公司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56,096,321.38	56,096,321.38	100.00	对已发生超额亏损的联营企业的拆借款本息，该公司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29,737,821.06	1,486,891.05	5.00	正常经营中关联方未结算代建款项	30,943,826.44	1,547,191.32	5.00	正常经营中关联方未结算代建款项
南京中煤太谷贸易有限公司	17,261,198.19	17,261,198.19	100.00	公司原从事贸易的子公司历史遗留款项，	17,261,198.19	17,261,198.19	100.00	公司原从事贸易的子公司历史遗留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海和诚纺织品有限公司	16,999,910.38	16,999,910.38	100.00	因贸易合同未能正常履行, 遗留预付货款转入, 涉及贸易纠纷或交易对象无可执行财产, 款项的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6,999,910.38	16,999,910.38
其他应收信托计划款项	2,003,802.82	358,573.82	17.89	详见附注十三 (二)	54,693,835.36	3,341,121.35
出口退税	1,841,608.19			根据国家的退税政策、退税资金的来源、税务局的信用及历史退税款收取情况, 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1,258,643.71	
赎回投资款					44,102,260.66	
其他零星	2,178,431.15	374,064.86	17.17	—	1,120,713.94	374,082.53
合计	406,172,384.84	372,630,251.35	—		502,530,001.73	375,673,116.8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135,660.78	1,756,782.93	5.00
1—2 年	2,462,097.68	738,629.33	30.00
2—3 年	1,372,011.76	686,005.89	50.00
3 年以上	20,007,011.77	20,007,011.77	100.00
合计	58,976,781.99	23,188,429.92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615,454.33		393,038,742.22	397,654,196.55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2,854.87		1,094,177.38	1,147,032.25
本期转回			2,982,547.53	2,982,547.5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668,309.20		391,150,372.07	395,818,681.27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坏账准备	397,654,196.55	1,147,032.25	2,982,547.53			395,818,681.27
合计	397,654,196.55	1,147,032.25	2,982,547.53			395,818,681.27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525,284.56	7,634,241.57
资金拆借款	56,096,321.38	56,096,321.38
应收暂付款	400,109,578.76	479,035,699.73
应收出口退税	887,813.82	591,136.47
其他	1,530,168.31	4,517,102.73
小计	465,149,166.83	547,874,501.88
减：坏账准备	395,818,681.27	397,654,196.55
合计	69,330,485.56	150,220,305.33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219,270,604.42	3 年以上	47.14	219,270,604.42
浙江三联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60,782,687.25	3 年以上	13.07	60,782,687.25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56,096,321.38	3 年以上	12.06	56,096,321.38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未 结算代建款)	29,737,821.06	注 1	6.39	1,486,891.05
南京中煤太谷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7,261,198.19	3 年以上	3.71	17,261,198.19
合计	—	383,148,632.30	—	82.37	354,897,702.29

注 1：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账龄为：1 年以内 3,786,716.35 元；1-2 年 1,562,700.00 元；2-3 年 6,502,734.72 元；3 年以上 17,885,669.99 元。

(八)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买入返售债券	936,155,037.01	598,877,211.23
合计	936,155,037.01	598,877,211.23

(九)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23,422,924.23		23,422,924.23	47,233,013.86		47,233,013.86
原材料	83,877.97		83,877.97	83,877.97		83,877.97
库存商品	1,187,660,857.95	61,820,054.07	1,125,840,803.88	581,417,701.29	8,699,029.13	572,718,672.16
材料采购				26,261.69		26,261.69
合计	1,211,167,660.15	61,820,054.07	1,149,347,606.08	628,760,854.81	8,699,029.13	620,061,825.6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8,699,029.13	53,121,024.94				61,820,054.07
合计	8,699,029.13	53,121,024.94				61,820,054.07

(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权投资	580,231,711.56	461,998,947.51
合计	580,231,711.56	461,998,947.51

(十一)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16,043,507.56	41,909,523.23
预缴税金	718,057.85	14,039,743.55
应收货币保证金	2,674,393,613.67	1,920,993,864.83
应收质押保证金	129,362,228.00	154,082,592.00
应收结算担保金	10,049,607.61	10,051,250.71
短期债权投资		141,008,196.11
其他	94,247.02	440,236.50
合计	2,930,661,261.71	2,282,525,406.93

(十二)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	2,875,783,519.79	44,973,310.89	2,830,810,208.90	1,883,280,380.99	33,397,280.14	1,849,883,100.85
小计	2,875,783,519.79	44,973,310.89	2,830,810,208.90	1,883,280,380.99	33,397,280.14	1,849,883,100.8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590,504,299.81	10,272,588.25	580,231,711.56	470,969,489.08	8,970,541.57	461,998,947.51
减：短期债权投资				141,047,014.67	38,818.56	141,008,196.11
合计	2,285,279,219.98	34,700,722.64	2,250,578,497.34	1,271,263,877.24	24,387,920.01	1,246,875,957.2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债权投资	33,397,280.14	11,576,030.75		44,973,310.89
合计	33,397,280.14	11,576,030.75		44,973,310.89

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816,511.56		32,580,768.58	33,397,280.1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8,215.48		11,357,815.27	11,576,030.7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034,727.04		43,938,583.85	44,973,310.89

(十三)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债券	2,994,853,626.80	25,682,023.39	302,241,356.70	347,106,840.29	4,966,150,388.39	4,275,000,000.00	363,227,008.30	1,040,553.65	
合计	2,994,853,626.80	25,682,023.39	302,241,356.70	347,106,840.29	4,966,150,388.39	4,275,000,000.00	363,227,008.30	1,040,553.65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债券	125,312.69	915,240.96		1,040,553.65
合计	125,312.69	915,240.96		1,040,553.65

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25,312.69			125,312.69
本期计提	915,240.96			915,240.9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040,553.65			1,040,553.65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变动如下：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994,853,626.80			2,994,853,626.80
本期新增	1,971,296,761.59			1,971,296,761.59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966,150,388.39			4,966,150,388.39

(十四)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9,957,560,966.98	241,455,262.26	9,716,105,704.72	6,975,156,452.18	225,500,895.48	6,749,655,556.70
减：未实现融 资收益	799,632,075.06		799,632,075.06	514,737,185.78		514,737,185.78
合计	9,157,928,891.92	241,455,262.26	8,916,473,629.66	6,460,419,266.40	225,500,895.48	6,234,918,370.92

2、按五级分类划分

五级分类	融资租赁款	未实现融资收益	坏账准备
正常类	9,796,403,966.66	765,513,132.14	133,279,084.52
关注类			
次级类	38,950,484.17	13,226,370.37	6,862,234.14
可疑类			
损失类	122,206,516.15	20,892,572.55	101,313,943.60
合计	9,957,560,966.98	799,632,075.06	241,455,262.26

3、损失类项目明细

单位	应收融资租赁款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融资租赁款净额	坏账准备
上海索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355,579.78	3,347,890.59	7,007,689.19	7,007,689.19
爱德华重工有限公司	61,915,944.59	10,837,421.10	51,078,523.49	51,078,523.49
浙江大明玻璃有限公司	17,501,856.96	828,195.55	16,673,661.41	16,673,661.41
浙江青铁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21,487,031.81	4,071,460.78	17,415,571.03	17,415,571.03
缙云县新永茂不锈钢有限公司	10,946,103.01	1,807,604.53	9,138,498.48	9,138,498.48
合计	122,206,516.15	20,892,572.55	101,313,943.60	101,313,943.60

上述五个项目大多为本公司成立初期投放的项目，该等单位因经营不善，无法偿还本息，大多进入诉讼追偿、破产清算重整等程序，处于不正常经营状态，经租赁物拍卖后仍无法收回的款项，本公司已按照风险敞口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金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25,500,895.48	41,660,176.20	25,705,809.42			241,455,262.26
合计	225,500,895.48	41,660,176.20	25,705,809.42			241,455,262.26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4,612,148,877.95	67,920,356.36	4,544,228,521.59	3,155,714,394.96	67,920,356.36	3,087,794,038.60
合计	4,612,148,877.95	67,920,356.36	4,544,228,521.59	3,155,714,394.96	67,920,356.36	3,087,794,038.60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联营企业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074,455.90			4,443,405.05	-1,877,169.14					97,753,881.71
宁波嘉集诺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147,577.80				73,863.77					53,221,441.57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149,589.12				-209,815.21					28,939,773.91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879,724.93				66,728,197.63					159,607,922.56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84,505,284.18				248,610,488.82	6,229,317.31	24,382.08	168,480,000.00		970,889,472.39
上海盛维东方嘉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574,674.69				2,723,233.71					253,297,908.40
浙江陆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7,288,068.93				688,257.00			400,000.00		7,576,325.93
江苏燕园东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406,944.55			9,761,940.00	-4,703,848.52			2,993,534.44		76,947,621.59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7,919,916.80	67,919,916.80								67,919,916.80	67,919,916.80
浙江东方海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946,487.92			6,750,000.00	-530,994.15	446,691.73			1,887,814.50		
杭州德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8,915,872.94			44,334,990.00	1,679,846.29					386,260,729.23	
诸暨联创品字标浙江制道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182,285.42				-832,132.47					143,350,152.95	
诸暨甲子品字标浙江制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642,898.45				-822,288.82					107,820,609.63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783,199.02				1,402,865.24			800,000.00		4,386,064.26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5,588,087.15				470,463.11			600,000.00		5,458,550.26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2,906,676.74				2,063,339.20			1,020,000.00		13,950,015.94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1,640,087.92				4,097,218.84			3,990,000.00		11,747,306.76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杭州嘉富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23,116.26				1,379,786.11					21,902,902.37	
杭州鸿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2,855,897.12			14,402,259.18	3,210,852.72					311,664,490.66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99,777,289.38		13,842,820.26	15,951,408.98	111,812.26			1,229,683,330.88	
杭州君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237,424.76				6,066,594.09					187,304,018.85	
宝贝日记（杭州）国际婴童产业有限公司	2,748,620.63									2,748,620.63	
NewSolar Energy S.R.L.	439.56	439.56								439.56	439.56
浙银汇地（杭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87,800.23			252,834.62	-34,965.61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30,335,453.56				1,281,020.74					31,616,474.30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9,691.52				4,983,478.24			2,450,000.00		22,763,169.76	
杭州燕团方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5,371.80				-401,635.91					2,103,735.89	
宁波东方首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2,817.71			1,228,284.83				234,532.88			

财务报表附注

本期增减变动

(十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614,579,009.90			419,397,778.80		2,195,181,231.10	21,802,027.39	1,736,771,430.91		管理层计划长期持有
硅谷天堂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0,000.00					20,250,000.00			29,750,000.00	管理层计划长期持有
其他零星股权投资	4,501,647.20					4,501,647.20				管理层计划长期持有
合计	2,639,330,657.10			419,397,778.80		2,219,932,878.30	21,802,027.39	1,736,771,430.91	29,750,000.00	—

(十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务工具投资	1,875,028,901.90	2,796,686,586.42
权益工具投资	1,261,068,505.68	1,167,398,810.08
其他	1,4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3,137,497,407.58	3,965,485,396.50

(十八)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17,668,374.61	14,480,277.61	232,148,652.2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17,668,374.61	14,480,277.61	232,148,652.22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43,192,877.63	5,693,622.08	148,886,499.71
(2) 本期增加金额	5,931,282.79	289,605.60	6,220,888.39
—计提或摊销	5,931,282.79	289,605.60	6,220,888.3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9,124,160.42	5,983,227.68	155,107,388.10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8,544,214.19	8,497,049.93	77,041,264.12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74,475,496.98	8,786,655.53	83,262,152.51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591,537,195.72	630,272,150.2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91,537,195.72	630,272,150.20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670,226,939.90	129,408,820.82	46,352,035.33	10,394,121.08	2,556,332.74	17,908,989.13	876,847,23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65,600.40				1,435,293.79	15,000,894.19
—购置		13,565,600.40				1,435,293.79	15,000,894.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3,153,677.21		658,062.88	71,297.90	1,938,493.07	15,821,531.06
—处置或报废		13,153,677.21		658,062.88	71,297.90	1,938,493.07	15,821,531.06
(4) 期末余额	670,226,939.90	129,820,744.01	46,352,035.33	9,736,058.20	2,485,034.84	17,405,789.85	876,026,602.13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93,975,299.64	94,531,839.79	23,481,415.25	8,627,253.21	2,332,499.18	14,146,738.03	237,095,045.10
(2) 本期增加金额	28,980,232.77	17,817,258.02	3,351,712.38	267,884.87	1,351.70	2,122,657.33	52,541,097.07
—计提	28,980,232.77	17,817,258.02	3,351,712.38	267,884.87	1,351.70	2,122,657.33	52,541,097.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58,611.50		625,159.74	67,733.00	1,775,275.22	14,626,779.46
—处置或报废		12,158,611.50		625,159.74	67,733.00	1,775,275.22	14,626,779.46
(4) 期末余额	122,955,532.41	100,190,486.31	26,833,127.63	8,269,978.34	2,266,117.88	14,494,120.14	275,009,362.71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9,480,043.70				9,480,043.7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480,043.70				9,480,043.70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7,271,407.49	29,630,257.70	10,038,864.00	1,466,079.86	218,916.96	2,911,669.71	591,537,195.72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576,251,640.26	34,876,981.03	13,390,576.38	1,766,867.87	223,833.56	3,762,251.10	630,272,150.20
价值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国贸金融总部大楼部分楼层	72,267,158.59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47,169,388.22	——

(二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534,330.73		3,534,330.73			
合计	3,534,330.73		3,534,330.73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贸金融大厦 11 层档案 室加固装修及智慧库房 建设项目	3,534,330.73		3,534,330.73			
合计	3,534,330.73		3,534,330.73			

3、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国贸金融大厦 11 层档 案室加固装修及智慧库 房建设项目	656.91		3,534,330.73			3,534,330.73	53.80	53.80				自筹
合计	656.91		3,534,330.73			3,534,330.73	53.80	53.80				

(二十一)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16,346,349.42	356,646.94	4,207,008.52	120,910,004.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7,099,143.10	76,724.99		37,175,868.09
—新增租赁	37,099,143.10	76,724.99		37,175,868.09
(3) 本期减少金额	37,899,141.46	208,967.45	10,889.93	38,118,998.84
—减少租赁	37,899,141.46	208,967.45	10,889.93	38,118,998.84
(4) 期末余额	115,546,351.06	224,404.48	4,196,118.59	119,966,874.13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64,104,511.25	199,327.42	1,069,953.58	65,373,792.25
(2) 本期增加金额	29,704,904.59	153,552.68	355,795.09	30,214,252.36
—计提	29,704,904.59	153,552.68	355,795.09	30,214,252.36
(3) 本期减少金额	25,279,887.77	208,967.45	6,959.18	25,495,814.40
—减少租赁	25,279,887.77	208,967.45	6,959.18	25,495,814.40
(4) 期末余额	68,529,528.07	143,912.65	1,418,789.49	70,092,230.21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016,822.99	80,491.83	2,777,329.10	49,874,643.92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52,241,838.17	157,319.52	3,137,054.94	55,536,212.63

(二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权	中韩人寿有效 业务价值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693,453,497.81	264,917,752.80	14,851.49	164,390,000.00	1,122,776,102.10
(2) 本期增加金额		45,684,608.92			45,684,608.92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权	中韩人寿有效 业务价值	合计
—购置		15,733,302.38			15,733,302.38
—开发支出 转入		29,951,306.54			29,951,306.5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93,453,497.81	310,602,361.72	14,851.49	164,390,000.00	1,168,460,711.02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213,595,889.68	129,814,056.77	123.76	56,527,100.00	399,937,170.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7,560,012.47	32,399,799.30	1,485.12	32,009,800.00	81,971,096.89
—计提	17,560,012.47	32,399,799.30	1,485.12	32,009,800.00	81,971,096.8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31,155,902.15	162,213,856.07	1,608.88	88,536,900.00	481,908,267.10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2,297,595.66	148,388,505.65	13,242.61	75,853,100.00	686,552,443.92
(2) 上年年末账面 价值	479,857,608.13	135,103,696.03	14,727.73	107,862,900.00	722,838,931.8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462,225,434.87	
合计	462,225,434.87	——

(二十三)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软件系统开发	11,164,072.20	1,807,271.99	32,495,842.15	2,845,469.16	29,951,306.54	12,670,410.64
合计	11,164,072.20	1,807,271.99	32,495,842.15	2,845,469.16	29,951,306.54	12,670,410.64

(二十四) 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韩人寿”）	466,150,043.05					466,150,043.05
合计	466,150,043.05					466,150,043.05

注：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更名为东方嘉富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 商誉所属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与中韩人寿经营相关的资产与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中韩人寿根据监管部门许可开展保险及对外投资业务，不存在其他经营业务，在此基础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以及业务特点，考虑金融企业的现金流预测需要根据负债（资金来源）安排资金使用，然后根据资产配置预测收益，因此将中韩人寿相关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并以该资产组为基础进行相关商誉的减值测试。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179,515,702.11 元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公司中韩人寿 33.33% 股权，分摊至其资产组的商誉价值为 1,398,450,129.15 元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577,965,831.26 元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3、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于期末对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经测试，本期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为 3,479,400,000.00 元，高于其账面价值 2,577,965,831.26 元，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中韩人寿为金融企业，购买日与资产负债表日均以中韩人寿与经营相关的净资产作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中韩人寿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利用了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形成的商

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万邦评报（2025）119 号）的评估结果，主要假设包括：①预测期，中韩人寿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资产目前正常运作，使用状况良好，且主要资产为长期保险保单，未来公司持续经营，因此本次评估确定收益年限为永续年。采用分段法对公司的收益进行预测，即将未来收益分为明确的预测期间的收益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收益，其中对于明确的预测期的确定综合考虑了企业目前生产经营状况，同时结合行业的发展状况及企业自身发展的周期性；寿险公司由于保单的年限多数较长，且中韩人寿 2022 年实现较大的增资，因此本次取 10 年作为分割点较为适宜，收益趋向稳定。故明确的预测期确定为 10 年，期后为永续预测期。②税前折现率 14.45%。

(二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等	12,203,282.88	1,892,340.82	5,270,434.46	16,357.80	8,808,831.44
保理手续费摊销	4,001,250.24	2,978,432.61	3,477,152.87		3,502,529.98
合计	16,204,533.12	4,870,773.43	8,747,587.33	16,357.80	12,311,361.42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0,309,909.76	110,077,477.44	375,306,100.92	92,544,124.51
公允价值变动	1,150,365,672.76	287,591,418.19	577,599,400.59	144,380,557.20
租赁负债	22,754,969.04	5,688,742.26	16,524,901.32	4,131,225.35
其他	143,842,063.44	35,960,515.86	153,784,853.74	38,446,213.43
合计	1,757,272,615.00	439,318,153.75	1,123,215,256.57	279,502,120.4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2,349,490,396.24	587,372,599.06	2,483,454,409.63	620,863,602.40
使用权资产	24,489,046.32	6,122,261.58	17,459,500.67	4,364,875.18
合计	2,373,979,442.56	593,494,860.64	2,500,913,910.30	625,228,477.5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07,317,604.36	716,787,309.51
可抵扣亏损	1,157,086,271.39	1,278,680,490.60
合计	2,464,403,875.75	1,995,467,800.1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4		163,574,718.28	
2025	46,128,473.52	79,662,054.24	
2026	188,262,217.73	188,591,526.28	
2027	258,545,388.62	325,757,752.12	
2028	571,109,769.10	521,094,439.68	
2029	93,040,422.42		
合计	1,157,086,271.39	1,278,680,490.60	

(二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存出保证金及利息	643,678,493.16		643,678,493.16	632,698,917.82		632,698,917.82
合计	643,678,493.16		643,678,493.16	632,698,917.82		632,698,917.8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规定，中韩人寿应按不少于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1 亿元的 20%，即人民币 6.00 亿元，以定期/协议存款形式存放于银行，除保险公司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中韩人寿实际缴存资本保证金人民币 600,240,000.00 元。

(二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357,800,001.66	357,800,001.66	保证金	持仓期货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	902,402,461.34	保证金
应收票据	284,365,930.00	284,365,930.00	已贴现未到期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	借款质押
存货	184,062,337.92	154,620,788.95	保证金	冲抵保证金	132,584,854.41	冲抵保证金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240,000.00	600,240,000.00	保证金	存出资本保证金	600,24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长期应收款	4,983,511,022.59	4,909,984,247.25	借款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融资租赁款质押及保理	3,177,823,904.04	借款质押
合计	6,409,979,292.17	6,307,010,967.86			4,813,151,219.79	

(二十九)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461,697,000.00	663,223,000.00
信用借款	923,535,000.00	458,800,000.00
质押借款		80,050,000.00
商业票据融资	280,779,63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442,962.43	1,308,364.13
合计	1,667,454,592.43	1,203,381,364.13

(三十)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5,472,022.26	92,430,391.31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29,473,214.66	20,028,479.46
结构化主体	45,998,807.60	72,401,911.85
合计	75,472,022.26	92,430,391.31

(三十一)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35,469,058.00	858,782,467.50
信用证	222,710,000.00	100,007,140.00
合计	1,058,179,058.00	958,789,607.50

(三十二)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131,656,660.70	118,133,938.28
工程款	65,934,130.86	72,193,958.27
合计	197,590,791.56	190,327,896.55

(三十三)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房屋租金	3,870,112.22	5,606,733.97
预收保费	3,450,476.36	9,436,402.00
项目收益预收款	328,420.35	
合计	7,649,008.93	15,043,135.97

(三十四)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189,548,961.27	125,081,869.89
预收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11,501.44	3,569,866.93
合计	192,060,462.71	128,651,736.82

(三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97,350,384.77	560,509,730.79	559,285,308.66	298,574,806.9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60,588.76	65,034,278.01	67,806,184.88	10,088,681.89
辞退福利	69,961.94	3,814,835.86	3,814,835.86	69,961.94
合计	310,280,935.47	629,358,844.66	630,906,329.40	308,733,450.7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8,919,584.31	457,873,828.71	457,463,713.97	289,329,699.05
(2) 职工福利费		18,407,867.83	18,407,867.83	
(3) 社会保险费	1,325,505.49	29,425,527.10	29,475,179.45	1,275,853.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96,019.26	25,902,438.04	25,954,155.23	1,244,302.07
工伤保险费	29,010.91	771,920.96	769,859.84	31,072.03
生育保险费	365.49	121,899.57	121,895.85	369.21
补充医疗保险		2,646,551.81	2,646,551.81	
其他	109.83	-17,283.28	-17,283.28	109.8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4) 住房公积金	2,021,085.04	40,217,844.96	40,208,260.00	2,030,67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84,209.93	10,199,083.57	9,544,708.79	5,738,584.71
(6) 其他短期薪酬		4,385,578.62	4,185,578.62	200,000.00
合计	297,350,384.77	560,509,730.79	559,285,308.66	298,574,806.90

注：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本期减少数含转到其他应付款的风险准备金 17,606,101.60 元，本期实际发放的风险准备金为 17,823,455.22 元。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965,926.11	43,539,014.93	43,523,154.57	1,981,786.47
失业保险费	69,777.55	1,469,834.99	1,473,495.52	66,117.02
企业年金缴费	10,824,885.10	20,025,428.09	22,809,534.79	8,040,778.40
合计	12,860,588.76	65,034,278.01	67,806,184.88	10,088,681.89

(三十六) 保险合同资产及负债

对于签发的保险合同，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1)	6,921,787,458.02	138,961,066.73	11,685,288.40	7,072,433,813.15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2)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 资产 (3) = (1) + (2)	6,921,787,458.02	138,961,066.73	11,685,288.40	7,072,433,813.15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 (4)	-283,045,851.77			-283,045,851.77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 (5)		-45,925,214.95	161,027,119.78	115,101,904.83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6)	72,667,449.44			72,667,449.44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7)		26,439,833.34		26,439,833.34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8)				
其他费用 (9)				
保险服务费用 (10) = (5) + (6) + (7) + (8) + (9)	72,667,449.44	-19,485,381.61	161,027,119.78	214,209,187.61
保险服务业绩 (11) = (4) + (10)	-210,378,402.33	-19,485,381.61	161,027,119.78	-68,836,664.16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末余额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2)	1,348,297,591.52	4,274,365.12		1,352,571,956.64
其他损益变动 (13)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14)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15) = (11) + (12) + (13) +	1,137,919,189.19	-15,211,016.49	161,027,119.78	1,283,735,292.48
投资成分 (16)	-329,105,845.43		329,105,845.43	
收到的保费 (17)	3,300,456,197.69			3,300,456,197.69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18)	-361,576,510.20			-361,576,510.20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含投资成分) (19)			-487,514,308.24	-487,514,308.24
其他现金流量 (20)				
现金流量合计 (21) = (17) + (18) + (19) + (20)	2,938,879,687.49		-487,514,308.24	2,451,365,379.25
其他变动 (22)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 资产 (23) = (3) + (15) + (16)	10,669,480,489.27	123,750,050.24	14,303,945.37	10,807,534,484.8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24)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25)	10,669,480,489.27	123,750,050.24	14,303,945.37	10,807,534,484.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1)	4,517,326,403.30	460,789.69	10,329,055.98	4,528,116,248.97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2)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 资产 (3) = (1) + (2)	4,517,326,403.30	460,789.69	10,329,055.98	4,528,116,248.97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 (4)	-199,401,596.49			-199,401,596.49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 (5)		-45,392,006.75	125,565,841.17	80,173,834.42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6)	49,907,180.67			49,907,180.67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7)		181,713,361.90		181,713,361.90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8)				
其他费用 (9)				
保险服务费用 (10) = (5) + (6) + (7) + (8) + (9)	49,907,180.67	136,321,355.15	125,565,841.17	311,794,376.99
保险服务业绩 (11) = (4) + (10)	-149,494,415.82	136,321,355.15	125,565,841.17	112,392,780.50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2)	446,288,523.79	2,178,921.89		448,467,445.68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初余额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其他损益变动 (13)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14)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15) = (11) + (12) + (13) + (14)	296,794,107.97	138,500,277.04	125,565,841.17	560,860,226.18
投资成分 (16)	-161,485,853.28		161,485,853.28	
收到的保费 (17)	2,793,390,783.63			2,793,390,783.63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18)	-524,237,983.60			-524,237,983.60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含投资成分) (19)			-285,695,462.03	-285,695,462.03
其他现金流量 (20)				
现金流量合计 (21) = (17) + (18) + (19) + (20)	2,269,152,800.03		-285,695,462.03	1,983,457,338.00
其他变动 (22)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 资产 (23) = (3) + (15) + (16)	6,921,787,458.02	138,961,066.73	11,685,288.40	7,072,433,813.15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24)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25)	6,921,787,458.02	138,961,066.73	11,685,288.40	7,072,433,813.15

对于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非金融	
			现值的估计	风险调整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4,217,222.37	6,600,331.26	3,312,682.14	82,320.24	5,778,111.27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 资产（3）=（1）+（2）	-4,217,222.37	6,600,331.26	3,312,682.14	82,320.24	5,778,111.27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4）	-10,979,523.70				-10,979,523.70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14,594,625.33	30,165.72	14,624,791.05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6）	17,715,109.10				17,715,109.10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7）		1,362,594.16			1,362,594.16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8）					
其他费用（9）					
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17,715,109.10	1,362,594.16	14,594,625.33	30,165.72	33,702,494.31
保险服务业绩（11）=（4）+（10）	6,735,585.40	1,362,594.16	14,594,625.33	30,165.72	22,722,970.61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末余额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 风险调整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其他损益变动（13）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15）=（11）+（12）+（13）+（14）	6,735,585.40	1,362,594.16	14,594,625.33	30,165.72	22,722,970.61
投资成分（16）					
收到的保费（17）	12,588,402.56				12,588,402.56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18）	-19,177,134.87				-19,177,134.87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9）			-13,380,175.85		-13,380,175.85
其他现金流量（20）					
现金流量合计（21）=（17）+（18）+（19）+（20）	-6,588,732.31		-13,380,175.85		-19,968,908.16
其他变动（22）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 资产（23）=（3）+（15）+（16） +（21）+（22）	-4,070,369.28	7,962,925.42	4,527,131.62	112,485.96	8,532,173.72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4）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5）	-4,070,369.28	7,962,925.42	4,527,131.62	112,485.96	8,532,173.7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 风险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3,163,488.50	592,724.65	2,454,239.01	61,044.83	6,271,496.99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 资产（3）=（1）+（2）	3,163,488.50	592,724.65	2,454,239.01	61,044.83	6,271,496.99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4）	-10,938,711.41				-10,938,711.41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 （5）			14,561,540.04	21,275.41	14,582,815.45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6）	11,375,677.11				11,375,677.11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7）		6,007,606.61			6,007,606.61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8）					
其他费用（9）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初余额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非金融	
			现值的估计	风险	
保险服务费用 (10) = (5) + (6) + (7) + (8) + (9)	11,375,677.11	6,007,606.61	14,561,540.04	21,275.41	31,966,099.17
保险服务业绩 (11) = (4) + (10)	436,965.70	6,007,606.61	14,561,540.04	21,275.41	21,027,387.76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2)					
其他损益变动 (13)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14)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15) = (11) + (12) + (13) + (14)	436,965.70	6,007,606.61	14,561,540.04	21,275.41	21,027,387.76
投资成分 (16)					
收到的保费 (17)	10,324,079.98				10,324,079.98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18)	-18,141,756.55				-18,141,756.55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含投资成分) (19)			-13,703,096.91		-13,703,096.91
其他现金流量 (20)					
现金流量合计 (21) = (17) + (18) + (19) + (20)	-7,817,676.57		-13,703,096.91		-21,520,773.48
其他变动 (22)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 资产 (23) = (3) + (15) + (16)	-4,217,222.37	6,600,331.26	3,312,682.14	82,320.24	5,778,111.27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24)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25)	-4,217,222.37	6,600,331.26	3,312,682.14	82,320.24	5,778,111.27

对于签发的保险合同，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合同服务边际余额调节表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未来现金流量 的现值	非金融风险 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1)	6,386,249,846.67	72,730,886.25	613,453,080.23	7,072,433,813.15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2)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 资产 (3) = (1) + (2)	6,386,249,846.67	72,730,886.25	613,453,080.23	7,072,433,813.15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4)			-70,655,503.01	-70,655,503.01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5)		-8,238,158.40		-8,238,158.40
当期经验调整 (6)	-16,382,836.09			-16,382,836.09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7) = (4) + (5) + (6)	-16,382,836.09	-8,238,158.40	-70,655,503.01	-95,276,497.50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8)	-138,632,439.59	9,533,274.54	164,533,040.81	35,433,875.76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末余额			
	未来现金流量 的现值	非金融风险 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	合计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9)	-96,338,556.19	15,015,636.61	81,322,919.58	
不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10)	-10,359,790.78	1,365,748.36		-8,994,042.42
其他与未来服务相关变动 (11)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12) = (8) + (9) + (10) + (11)	-245,330,786.56	25,914,659.51	245,855,960.39	26,439,833.34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13)				
其他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14)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15) = (13) + (14)				
保险服务业绩 (16) = (7) + (12) + (15)	-261,713,622.65	17,676,501.11	175,200,457.38	-68,836,664.16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7)	1,323,002,514.83		29,569,441.81	1,352,571,956.64
他损益变动 (18)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19)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0) = (16) + (17) + (18) + (19)	1,061,288,892.18	17,676,501.11	204,769,899.19	1,283,735,292.48
收到的保费 (21)	3,300,456,197.69			3,300,456,197.69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2)	-361,576,510.20			-361,576,510.20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含投资成分) (23)	-487,514,308.24			-487,514,308.24
其他现金流量 (24)				
现金流量合计 (25) = (21) + (22) + (23) + (24)	2,451,365,379.25			2,451,365,379.25
其他变动 (26)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 资产 (27) = (3) + (20) + (25) + (26)	9,898,904,118.10	90,407,387.36	818,222,979.42	10,807,534,484.88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28)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29)	9,898,904,118.10	90,407,387.36	818,222,979.42	10,807,534,484.8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未来现金流量 的现值	非金融风险 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1)	3,877,217,450.69	58,077,588.33	592,821,209.95	4,528,116,248.97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2)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 资产 (3) = (1) + (2)	3,877,217,450.69	58,077,588.33	592,821,209.95	4,528,116,248.97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4)			-47,922,883.68	-47,922,883.68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5)		-5,895,689.42		-5,895,689.42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初余额			
	未来现金流量 的现值	非金融风险 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	合计
当期经验调整 (6)	-15,502,008.30			-15,502,008.30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7) = (4) + (5) + (6)	-15,502,008.30	-5,895,689.42	-47,922,883.68	-69,320,581.40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8)	-11,830,379.89	13,560,661.38	106,400,603.43	108,130,884.92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9)	57,727,181.68	6,681,999.90	-64,409,181.58	
不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10)	73,276,150.92	306,326.06		73,582,476.98
其他与未来服务相关变动 (11)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12) = (8) + (9) + (10) + (11)	119,172,952.71	20,548,987.34	41,991,421.85	181,713,361.90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13)				
其他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14)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15) = (13) + (14)				
保险服务业绩 (16) = (7) + (12) + (15)	103,670,944.41	14,653,297.92	-5,931,461.83	112,392,780.50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7)	421,904,113.57		26,563,332.11	448,467,445.68
他损益变动 (18)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 (19)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0) = (16) + (17) + (18) + (19)	525,575,057.98	14,653,297.92	20,631,870.28	560,860,226.18
收到的保费 (21)	2,793,390,783.63			2,793,390,783.63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2)	-524,237,983.60			-524,237,983.60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含投资成分) (23)	-285,695,462.03			-285,695,462.03
其他现金流量 (24)				
现金流量合计 (25) = (21) + (22) + (23) + (24)	1,983,457,338.00			1,983,457,338.00
其他变动 (26)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 资产 (27) = (3) + (20) + (25) + (26)	6,386,249,846.67	72,730,886.25	613,453,080.23	7,072,433,813.15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28)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29)	6,386,249,846.67	72,730,886.25	613,453,080.23	7,072,433,813.15

(三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6,812,026.37	28,754,227.10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4,252.00	1,573.64
企业所得税	20,511,436.59	27,541,553.22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0,384,247.72	12,330,517.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9,360.55	1,668,531.97
房产税	9,188,856.50	9,529,293.44
土地使用税	570,813.09	570,813.0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227,367.71	1,190,863.74
印花税	3,416,574.03	2,475,487.51
其他	282,595.77	295,823.16
合计	74,097,530.33	84,358,684.76

(三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股利	174,420.00	174,420.00
其他应付款项	1,088,342,403.73	692,215,848.68
合计	1,088,516,823.73	692,390,268.68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少数股东之股利	174,420.00	174,420.00
合计	174,420.00	174,420.00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906,988.00	14,707,726.18
应付及暂收款	209,340,074.08	167,105,869.68
拆借款	700,700,000.00	319,163,946.15
仓单质押	141,881,720.00	115,664,480.00
应付佣金及手续费	27,718,810.97	71,601,533.28
其他	3,794,810.68	3,972,293.39
合计	1,088,342,403.73	692,215,848.68

(三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91,920,645.32	1,291,879,829.5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476,354.09	21,329,173.3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3,344,109.58	2,034,082,191.7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770,000.00	95,205,000.00
合计	1,912,511,108.99	3,442,496,194.68

(四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货币保证金	6,072,428,559.82	4,523,876,876.84
应付质押保证金	129,362,228.00	154,082,592.00
期货风险准备金	72,715,095.26	68,643,414.48
待结算款项	2,415,468.82	2,415,468.82
待转销项税额	24,279,781.18	15,196,132.32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3,586,300.00	
合计	6,304,787,433.08	4,764,214,484.46

(四十一)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3,783,925,725.15	2,395,237,097.48
未到期应付利息	17,799,689.32	10,109,699.00
小计	3,801,725,414.47	2,405,346,796.48
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91,920,645.32	1,291,879,829.53
合计	2,009,804,769.15	1,113,466,966.95

(四十二)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3 东方 01	900,000,000.00	922,620,821.90
24 东方 01	1,500,000,000.00	
24 东方 K1	400,000,000.00	
24 东方 03	1,100,000,000.00	
合计	3,900,000,000.00	922,620,821.9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3 东方 01	900,000,000.00	2023/3/29	3 年	900,000,000.00	922,620,821.90
24 东方 01	1,500,000,000.00	2024/3/14	3 年	1,500,000,000.00	
24 东方 K1	400,000,000.00	2024/7/30	5 年	400,000,000.00	
24 东方 03	1,100,000,000.00	2024/10/23	3 年	1,100,000,000.00	
合计	3,900,000,000.00			3,900,000,000.00	922,620,821.90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 摊销	本期偿还	分类至一年内 到期	期末余额
23 东方 01		29,618,630.14		29,700,000.00	22,539,452.04	900,000,000.00
24 东方 01	1,500,000,000.00	32,270,137.01			32,270,137.01	1,500,000,000.00
24 东方 K1	400,000,000.00	3,787,945.19			3,787,945.19	400,000,000.00
24 东方 03	1,100,000,000.00	4,746,575.34			4,746,575.34	1,1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0	70,423,287.68		29,700,000.00	63,344,109.58	3,900,000,000.00

(四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44,580,957.73	49,648,728.0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983,736.71	2,443,320.79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76,354.09	21,329,173.36
租赁负债净额	19,120,866.93	25,876,233.89

(四十四)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48,468,534.13	201,332,361.40
专项应付款	308,823.45	308,823.45
小计	148,777,357.58	201,641,184.85
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70,000.00	95,205,000.00
合计	115,007,357.58	106,436,184.85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148,468,534.13	201,332,361.40
合计	148,468,534.13	201,332,361.40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沪杭甬高速改建工程（北段）先行段神州量子光缆迁改补偿款	308,823.45			308,823.45	
合计	308,823.45			308,823.45	

(四十五)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超额亏损	103,506,655.28			103,506,655.28	注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2,000,882.85		2,000,882.85		
合计	105,507,538.13		2,000,882.85	103,506,655.28	

注：控股子公司东方浩业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资不抵债，无证据表明东方浩业公司能够有效改善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级对东方浩业公司拆出资金余额为 16,876.97 万元，公司有较大可能承担原应由少数股东承担超额亏损的额外义务，公司已累计计提预计负债 10,350.67 万元。

(四十六)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3,415,381,492.00						3,415,381,492.00

(四十七)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53,393,073.28		18,774,565.49	2,034,618,507.79
其他资本公积	-6,545,521.91	136,194.34	2,031,420.25	-8,440,747.82
合计	2,046,847,551.37	136,194.34	20,805,985.74	2,026,177,759.97

注：

-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年变动原因：本年度杭州富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货币出资美元 70,311,023.41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美元 32,706,462.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美元 112,706,462 元。增资后本公司股权被动稀释由原来的 91.57%下降至 65.00%，按照增资前的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自购买日（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减合并财务报表中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8,774,565.49 元。
- 2、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变动原因：本年按持股比例计算享有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136,194.34 元；处置联营企业股权转出处置日累计按权益法计算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 2,031,420.25 元至投资收益。

(四十八) 库存股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票回购		256,505,198.55		256,505,198.55
合计		256,505,198.55		256,505,198.55

注：本报告期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以自有资金 25,650.52 万元实施了股份回购方案，累计回购股份 68,325,601 股，占累计已发行股份的 2.0005%。

(四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94,814,407.28	-419,397,778.80		-104,849,444.70	-314,548,334.10			1,280,266,073.18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94,814,407.28	-419,397,778.80		-104,849,444.70	-314,548,334.10			1,280,266,073.18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600,528.76	-412,395,365.60	144,791,448.22		-169,834,623.79	-387,352,190.03		-210,435,152.5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080,294.32	22,627,418.02			22,627,418.02			55,707,712.3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691,691.49	491,898,288.51	144,791,448.22		115,702,280.10	231,404,560.19		126,393,971.5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57,518.94	1,214,053.20			1,214,053.20			5,371,572.1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1,770.90	915,240.96			305,080.32	610,160.64		346,851.22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8,605,660.78	-928,559,731.98			-309,519,910.66	-619,039,821.32		-398,125,571.44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3,856.37	-490,634.31			-163,544.77	-327,089.54		-129,688.4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54,213,878.52	-831,793,144.40	144,791,448.22	-104,849,444.70	-484,382,957.89	-387,352,190.03		1,069,830,920.63

(五十)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21,903,157.56	114,546,881.88		736,450,039.44
任意盈余公积	36,776,598.16			36,776,598.16
合计	658,679,755.72	114,546,881.88		773,226,637.60

(五十一) 一般风险准备金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63,757,308.43	2,367,746.19		166,125,054.62
其中：一般风险准备	111,236,189.20	2,367,746.19		113,603,935.39
信托赔偿准备	52,521,119.23			52,521,119.23

(五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772,611,177.58	7,601,694,736.4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2,100,102.23	21,545,356.07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844,711,279.81	7,623,240,092.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6,338,938.13	535,531,885.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4,546,881.88	33,838,649.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4,129,241.68	269,815,137.87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67,746.19	10,406,911.13
期末未分配利润	8,470,006,348.19	7,844,711,279.81

(五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19,366,472.45	7,029,800,938.90	15,382,857,903.61	15,019,512,810.98
其他业务	39,171,182.45	20,443,912.84	58,777,840.31	22,755,947.31
合计	7,458,537,654.90	7,050,244,851.74	15,441,635,743.92	15,042,268,758.29

(五十四)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4,727,716.81	151,524,168.33
--存放同业	16,774,396.28	17,289,012.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522,280.34	3,383,906.90
--存出资本保证金	21,715,811.34	22,647,842.66
--其他	51,715,228.85	108,203,405.79
利息支出	34,268,528.81	40,591,295.64
利息净收入	60,459,188.00	110,932,872.69

(五十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8,646,031.77	407,974,085.38
--信托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69,434,651.97	322,492,414.46
--其他财务顾问费收入		1,825,471.69
--期货交易手续费净收入	76,969,305.75	82,169,879.47
--管理费收入	2,242,074.05	1,486,319.7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923.25	263,996.99
--手续费支出	41,923.25	178,564.15
--佣金支出		85,432.8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48,604,108.52	407,710,088.39

(五十六) 保险服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以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的变动相关的金额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8,293,274.51	5,932,859.93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70,655,503.01	47,922,883.68
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131,429,624.81	95,638,672.21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72,667,449.44	49,907,180.67
小计	283,045,851.77	199,401,596.49
以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10,979,523.70	10,938,711.41
合计	294,025,375.47	210,340,307.90

项目	本期金额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其他合同	10,979,523.70	100,933,618.94	111,913,142.64
过渡日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过渡日采用公允价值法的保险合同		182,112,232.83	182,112,232.83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	10,979,523.70	283,045,851.77	294,025,375.47

续：

项目	上期金额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其他合同	10,938,711.41	71,480,086.34	82,418,797.75
过渡日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过渡日采用公允价值法的保险合同		127,921,510.15	127,921,510.15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	10,938,711.41	199,401,596.49	210,340,307.90

(五十七) 保险服务费用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合计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115,101,904.83	14,624,791.05	129,726,695.88	80,173,834.42	14,582,815.45	94,756,649.87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72,667,449.44	17,715,109.10	90,382,558.54	49,907,180.67	11,375,677.11	61,282,857.78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26,439,833.34	1,362,594.16	27,802,427.50	181,713,361.90	6,007,606.61	187,720,968.51
合计	214,209,187.61	33,702,494.31	247,911,681.92	311,794,376.99	31,966,099.17	343,760,476.16

(五十八) 承保财务损失和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 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析如下：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基础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	306,649,645.12	40,204,849.55
保险合同计息、利率及其他金融假设变化	1,045,922,311.52	408,262,596.13
汇兑净损益		
合计	1,352,571,956.64	448,467,445.68
其中：在损益中确认	424,012,224.66	184,523,758.42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928,559,731.98	263,943,687.26

2、 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析如下：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234,205.29	609,377.02
其中：在损益中确认	724,839.60	507,807.90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490,634.31	101,569.12

(五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58,736.84	4,028,165.36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税附加）	2,455,473.65	2,950,100.19
房产税	13,284,328.71	13,568,454.84
车船使用税	17,340.00	16,830.00
印花税	9,715,436.39	10,126,966.10
土地使用税	578,408.76	347,591.69
合计	29,409,724.35	31,038,108.18

(六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4,948,182.13	70,082,467.02
仓储保管费	32,522,216.70	25,667,161.33
信息技术费	1,100,208.95	901,310.45
差旅费	2,250,283.71	2,396,819.06
业务宣传招待费	2,496,657.24	2,340,869.49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费	1,276,930.22	1,318,921.28
其他	3,801,316.57	4,584,444.48
合计	108,395,795.52	107,291,993.11

(六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562,388,198.22	520,638,715.51
折旧摊销	150,696,252.65	163,179,671.05
办公费	9,997,376.43	9,192,902.89
信息技术服务费	29,689,203.34	27,499,011.77
业务招待费	10,924,956.43	13,400,679.81
差旅费	7,510,195.17	7,453,515.61
邮电通讯费	8,530,092.18	8,433,490.84
外部中介机构费	14,903,255.98	13,884,170.77
宣传推广费	7,137,579.47	7,846,370.15
物管费	11,656,081.51	11,424,180.70
会务费	7,216,953.43	7,808,384.08
居间人报酬	16,751,960.54	8,679,516.50
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	4,071,680.78	4,222,652.73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0,190,778.22	8,631,767.46
其他	18,817,337.80	14,310,626.46
合计	870,481,902.15	826,605,656.33
减：可直接归属于保险合同组合的费用	214,209,425.23	216,853,946.17
合计	656,272,476.92	609,751,710.16

(六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究开发费	1,265,947.17	192,471.00
人工费	1,579,521.99	
合计	2,845,469.16	192,471.00

(六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40,610,561.75	136,556,993.48
减：利息收入	31,425,694.28	49,369,243.39
汇兑损益	2,269,659.07	-3,757,635.18
其他	4,536,771.55	2,124,622.84
合计	115,991,298.09	85,554,737.75

(六十四)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3,414,569.82	12,388,353.93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63,981.71	1,169,659.68
合计	14,478,551.53	13,558,013.61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保费补贴	64,200.00	1,198,553.00	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024,688.70	115,919.51	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	129.44	38,500.00	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资金	1,035,258.50	864,600.00	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补助	672,746.52		收益相关
金融服务业发展项目资助资金	20,000.00	10,000.00	收益相关
上城区财政局补贴	180,000.00	180,000.00	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政策资金	1,350,000.00	2,000,000.00	收益相关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产业扶持奖励	5,657,521.59	7,914,188.39	收益相关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财政扶持资金	3,406,200.00	38,500.00	收益相关
其他	3,825.07	28,093.03	收益相关
合计	13,414,569.82	12,388,353.93	

(六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6,964,798.98	266,729,207.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69,417.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4,206,205.52	180,779,798.1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3,871,226.45	-134,133,189.82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6,222,347.13	89,990,741.39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33,432.41
票据贴现利息	-3,268,195.84	-7,463,471.79
其他权益工具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802,027.39	35,004,581.75
持有其他债权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82,905,841.01	18,789,187.20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791,448.22	27,586,668.93
合计	1,103,665,115.86	488,416,955.41

(六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669,828.12	363,583,905.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9,449,297.93	353,045,133.95
衍生金融资产	48,779,469.81	10,538,771.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444,735.20	-9,235,806.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9,307,056.98	
衍生金融负债	-137,678.22	-9,235,806.07
合计	-310,114,563.32	354,348,099.41

(六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17,429,490.31	-27,613,950.79
将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		139,652.06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11,576,030.75	-12,407,589.2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915,240.96	-125,312.69
合计	-29,920,762.02	-40,007,200.66

(六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53,121,024.94	2,177,431.12
合计	-53,121,024.94	2,177,431.12

(六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9,215.70	115,095.34	59,215.70
其他长期资产处置收益	3,138.72		3,138.72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61,895.27	2,997.87	461,895.27
合计	524,249.69	118,093.21	524,249.69

(七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4,119.21	95,315.37	4,119.21
交易所激励服务费	1,012,264.11	959,674.48	1,012,264.11
违约金收入	451,500.00	561,800.00	451,500.00
赔款收入	372,357.00	1,881,336.50	372,357.00
联合银行负商誉	660,172,269.60		660,172,269.60
其他	2,548,725.53	158,464.98	2,548,725.53
合计	664,561,235.45	3,656,591.33	664,561,235.45

(七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7,352.44	160,474.40	137,352.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7,352.44	160,474.40	137,352.44
对外捐赠	1,488,568.85	2,011,513.49	1,488,568.85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2,054,987.84	801,028.37	2,054,987.84
赔偿金、违约金	1,074,655.13	5,596,846.20	1,074,655.13
其他	1,435,304.94	1,171,647.72	1,435,304.94
合计	6,190,869.20	9,741,510.18	6,190,869.20

(七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9,769,940.48	124,434,407.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700,205.50	22,055,032.95
合计	13,069,734.98	146,489,440.1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905,541,683.14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6,385,420.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888,284.2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9,640.3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92,018,444.3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529,635.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07,963.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578,245.89
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335,084.85
所得税费用	13,069,734.98

(七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回保证金	2,428,151.18	24,644,315.37
收到房屋租赁收入	27,236,897.39	28,449,070.48
收到往来款	32,916,898.29	44,983,810.75
收到银行存款等利息收入	31,423,745.38	49,369,243.39
收回代垫款项	117,091,619.43	255,218,750.33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414,569.82	12,525,996.85
大地期货收期货客户保证金净额	1,761,097,187.68	1,230,845,890.66
保险相关其他业务收入及罚没收入	7,130,896.87	14,611,265.01
收到多缴纳所得税款	13,699,759.58	12,444,108.20
其他	6,667,140.58	7,362,434.03
合计	2,013,106,866.20	1,680,454,885.0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付现费用支出	189,877,723.09	189,852,279.21
支付往来款	22,457,945.93	36,561,392.76
支付代垫款项	7,732,732.68	57,551,362.83
支付保证金	8,599,973.95	25,416,088.25
保险相关退保金及协议退保	144,631,963.13	108,796,635.51
大地期货支付期交所保证金净额	886,708,753.13	1,611,447,757.10
其他	8,983,057.64	13,789,211.23
合计	1,268,992,149.55	2,043,414,726.8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赎回或持有信托计划、债券、基金、理财、资管计划、股票、期货等金融工具（产品）	20,728,569,187.36	24,404,059,255.79
长期股权投资收回本金或获取分红收益	287,070,637.32	201,487,249.84
收回存出投资款	76,487,256.30	205,808,432.81
合计	21,092,127,080.98	24,811,354,938.44

(2)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资信托计划、债券、基金、理财、资管计划、股票、期货等金融工具（产品）	23,151,417,992.61	25,959,764,317.57
投资长期股权投资	690,626,661.71	319,600,000.00
存出投资款	8,669,893.95	
合计	23,850,714,548.27	26,279,364,317.57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性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托管费和投资管理费	366,959.88	1,121,538.25
合计	366,959.88	1,121,538.25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联方拆借款	700,000,000.00	
仓单质押借款	26,217,240.00	77,068,448.00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收到其他投资者的投资款		70,000,000.00
未终止确认票据	280,779,630.00	
合计	1,006,996,870.00	147,068,448.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银行保理手续费		5,166,801.43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归还借款	318,414,558.48	
偿还拆借款		60,957,000.00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归还其他投资者的投资款	25,892,718.36	130,211,308.64
偿还仓单质押借款		25,115,136.00
支付租赁负债	31,182,069.49	30,572,804.71
购买库存股	256,505,198.55	
合计	631,994,544.88	252,023,050.78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203,381,364.13	2,937,913,630.00	5,249,848.09	2,473,975,000.00	4,431,944.45	1,668,137,897.7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5,346,796.48	3,203,293,373.00	7,689,990.32	1,814,604,745.33		3,801,725,414.47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56,703,013.69	3,000,000,000.00	6,641,095.89	2,000,000,000.00		3,963,344,109.58
其他应付款-拆借款及仓单质押借款	434,828,426.15	726,217,240.00	5,600,000.00	318,414,558.48	5,649,387.67	842,581,72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205,407.25		26,666,609.75	31,182,069.49	92,726.49	42,597,221.02
合计	7,047,465,007.70	9,867,424,243.00	51,847,544.05	6,638,176,373.30	10,174,058.61	10,318,386,362.84

(七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2,471,948.16	428,920,595.21
加：信用减值损失	29,920,762.02	40,007,200.66
资产减值准备	53,121,024.94	-2,177,431.12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8,761,985.46	54,899,696.55
油气资产折耗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214,252.36	31,747,318.54
无形资产摊销	81,971,096.89	83,456,990.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747,587.33	10,440,95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24,249.69	-118,093.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233.23	65,159.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0,114,563.32	-354,348,099.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0,610,561.75	136,556,993.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3,665,115.86	-488,416,95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601,726.62	-1,152,387.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901,521.12	23,207,420.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2,406,805.34	-4,890,551.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51,266,047.08	-967,517,984.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47,461,436.40	1,432,176,933.7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66,028.39	422,857,761.2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06,680,320.23	4,924,294,780.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24,294,780.36	5,889,752,172.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385,539.87	-965,457,391.87

2024 年 12 月 31 日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5,506,680,320.23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 6,176,765,108.39 元，差额 670,084,788.16 元，系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扣除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受限的货币资金 357,800,001.66 元；同时还扣除了银行定期存款 302,000,000.00 元和未到期应收利息 10,284,786.50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4,924,294,780.36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 6,140,324,204.54 元，差额 1,216,029,424.18 元，系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扣除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受限的货币资金 902,402,461.34 元；同时还扣除了银行定期存款 302,000,000.00 元和未到期应收利息 11,626,962.84 元。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5,506,680,320.23	4,924,294,780.36
其中：库存现金	11,985.77	13,045.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98,516,621.74	1,609,908,641.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期货保证金存款	3,475,282,910.95	3,127,387,906.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32,868,801.77	186,985,186.1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6,680,320.23	4,924,294,780.36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母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十五)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290,385.24	7.1884	9,275,805.26
港币	46,587.23	0.9260	43,139.77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8,679,031.21	7.1884	62,388,347.95
欧元	726,694.29	7.5257	5,468,883.2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824,858.51	7.1884	49,059,812.91
其他应付账款			
其中：港币	12,000.00	0.9260	11,112.00

(七十六)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本期存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合计为 2,778,026.43 元。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3,960,095.92 元。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本公司办公大楼出租	9,768,795.12	
子公司房屋建筑物出租	16,773,534.34	
合计	26,542,329.46	

(2) 融资租赁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相关收入
融资租赁收入		449,208,840.81	
合计		449,208,840.81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合计	9,957,560,966.98	6,975,156,452.18
加：未担保余值		
租赁投资总额	9,957,560,966.98	6,975,156,452.1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799,632,075.06	514,737,185.78
租赁投资净额	9,157,928,891.92	6,460,419,266.40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剩余租赁期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4,370,002,614.96	3,304,510,972.73
第二年	3,258,902,623.97	2,172,668,441.76
第三年	1,580,001,319.61	1,055,392,769.85
第四年	496,587,470.68	210,607,424.81
第五年	119,265,697.18	107,770,320.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32,801,240.57	124,206,516.15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清算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恒业公司”），清算时点本公司持有东方恒业公司 65%股权。

本期因清算而减少结构化主体共计 3 家，具体为兴好 1 号私募基金、浙金•杭州正聿服务信托、浙金•杭州聿顺服务信托。

本期新设子公司 4 家，具体为产融产投（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桐乡市产融慧盈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浙江东方乾睿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浙江东方嘉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见附注七(二)1、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11,270.6462	杭州	杭州	融资租赁	65.00		设立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	杭州	杭州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		设立
浙江产融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杭州	杭州	股权投资		100.00	直接投资
杭州产融鼎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杭州	杭州	股权投资		45.00	直接投资
桐乡市产融慧盈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杭州	杭州	股权投资		100.00	直接投资
产融产投(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嘉兴	嘉兴	股权投资		100.00	直接投资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51.00		设立
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	5,000.00	丽水	丽水	商品流通	90.00		设立
宁波国鑫再生金属有限公司	1,000.00	宁波	宁波	商品流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东方集团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638.00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1.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300.00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1.85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嘉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200.00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1.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55.00		设立
杭州东方集团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65.00		设立
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550.00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56.50		设立
浙江东方运联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0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香港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HKS39.00	香港	香港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杭州东方鑫圣贸易有限公司	20.00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70.00		设立
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 1]	20,000.00	杭州	杭州	金融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杭州济海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杭州	杭州	金融投资		7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102,000.00	浙江	杭州	期货经纪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大地(香港)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	香港	香港	金融服务		100.00	设立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	杭州	杭州	商品流通		87.5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	舟山	舟山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浙江东方乾睿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舟山	舟山	商品流通	35.00	16.00	设立
浙江东方嘉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舟山	舟山	商品流通	40.00	25.00	设立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8,8000.00	杭州、北京、 上海	杭州	信托	87.01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8,500.00	桐乡	桐乡	软件信息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00,120.00	杭州	杭州	保险业	33.33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注 1：本公司子公司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收资本已于 2024 年末增资至 20,000.00 万元，目前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注 2：上表注册资本中未标注币种的，均为人民币。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产融公司”）为杭州产融鼎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45%，表决权为 66.67%。能够通过杭州产融鼎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影响其生产经营决策和财务决策等重大事项决策，通过参与杭州产融鼎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相关活动而影响其可变回报。

本公司为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韩人寿”）的第一大股东。根据中韩人寿修订的公司章程，浙江东方委派 4 名非独立董事，能够通过董事会主导中韩人寿的生产经营决策和财务决策等重大事项，从而影响其可变回报，故浙江东方 2022 年将中韩人寿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国金租赁”）	35.00%	1,125.80		63,449.82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浙金信托”）	12.99%	-4,344.24	843.46	52,494.31
中韩人寿	66.67%	-1,611.95		78,634.38

(二) 在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范围进行判断，包括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的结构化主体和本公司投资的由其他机构发行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公司认购或受让的信托计划、基金等，综合考虑本公司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利及参与该等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等控制因素认定将本公司控制的 10 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名称	类型	备注
浙金·汇鑫 17 号特殊资产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注 1]（以下简称“汇鑫 17 号”）	信托计划	2022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浙金·汇锦 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 期[注 1]	信托计划	2023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浙金·汇锦 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 期[注 1]	信托计划	2023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浙金·汇鑫 3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注 1]（以下简称“汇鑫 31 号”）	信托计划	2023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浙金·ZS05JF 号专项服务信托[注 1]	信托计划	本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浙金·汇和 2 号服务信托[注 1]	信托计划	本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杭州兆睦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1]	合伙企业	2023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杭州佳玉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1]	合伙企业	2023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杭州佳翊灵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1]	合伙企业	2023 年已纳入合并范围
浙金·杭州聿品服务信托项目[注 2]	信托计划	本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

注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在多项结构化主体中担任信托计划受托人和投资者的角色，浙金信托将自身享有可变回报比例较大的汇鑫 17 号、浙金·汇锦 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 期、浙金·汇锦 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 期、汇鑫 31 号、浙金·ZS05JF 号专项服务信托、浙金·汇和 2 号服务信托、杭州兆睦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佳玉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佳翊灵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合并范围。

注 2：本公司子公司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符合控制条件的浙金·杭州聿品服务信托项目纳入合并范围。

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资产总额	计入负债金额	计入权益金额
合伙企业	620,256,895.51	369,698.21	619,887,197.30
信托计划	1,876,422,327.74	2,681,434.54	1,873,740,893.20
合计	2,496,679,223.25	3,051,132.75	2,493,628,090.50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公司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装制造、加工	45.00		权益法核算	是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货币金融服务	3.24		权益法核算	是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25,066.51	55,516,002.30	251,619.00	
非流动资产	142,958.32	576,272.71	131,862.98	
资产合计	468,024.83	56,092,275.01	383,481.98	
流动负债	217,672.50	51,586,969.25	154,658.37	
非流动负债	25,005.65	414,587.80	24,284.92	
负债合计	242,678.15	52,001,557.05	178,943.29	
少数股东权益	9,593.47	298,911.90	7,981.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5,753.22	3,791,806.06	196,556.7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7,088.95	122,968.33	88,450.5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7,088.95	122,968.33	88,450.5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35,981.03	88,733.78	529,017.25	
净利润	55,246.78	42,685.21	37,782.8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384.29	49,187.18	2,022.80	
综合收益总额	56,631.07	91,872.38	39,805.65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注：上表所述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润表数据系并购日至本期末累计实现的损益，且经过了并购日公允价值的调整。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43,655,718.32	2,203,288,754.4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4,511,489.90	-14,390,035.40
—其他综合收益	446,691.73	-446,691.73
—综合收益总额	84,958,181.63	-14,836,727.13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本公司投资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新能源公司）7,000.00 万元，持有其 35%的股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国贸新能源公司资金拆借款本金及利息 65,541,143.57 元（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账面暂停计息），借款到期日为 2015 年 12 月 5 日，已逾期；本公司已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 100%减值准备，资金拆借款本金及利息已计提坏账准备 65,541,143.5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国贸新能源公司处于破产清算程序中。

(四)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相关联、但未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通过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的方式运作，本公司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该类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敞口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78,293,005.25	6,178,293,005.2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41,723,825.80	641,723,825.80
债权投资	2,830,810,208.90	2,830,810,208.90
合计	9,650,827,039.95	9,650,827,039.95

其中子公司担任事务管理者或主动管理者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子公司担任事务管理者	子公司担任主动管理者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9,570,836.28	2,259,570,836.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7,677,710.95	517,677,710.95
债权投资		-	-
合计		2,777,248,547.23	2,777,248,547.23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大地期货、杭州济海公司等从事信托业务和财富管理业务，通过设立结构化主体实施运作具体项目，在设立结构化主体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且该结构化主体是该等子公司主要业务活动组成部分。2024 年度子公司向其主动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收取的管理费及业绩报酬总额为 12,813.32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该等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的账面价值为 277,724.85 万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

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204,581,994.98	123,666,462.83
应收票据	284,365,930.00	
应收款项融资	39,203,270.00	
应收股利	6,869,399.59	
应收利息	28,069,547.24	28,069,547.24
其他应收款	465,149,166.83	395,818,681.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6,155,037.01	
债权投资（包含其他流动资产中债权投资）	2,875,783,519.79	44,973,310.89
其他债权投资	4,966,150,388.39	
长期应收款	9,957,560,966.98	241,455,262.26
合计	19,763,889,220.81	833,983,264.49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

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180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63.38 亿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5,447,937,355.15	5,714,704,515.31	3,550,203,779.83	2,117,608,682.70	46,892,052.78	5,714,704,515.31
应付票据	1,058,179,058.00	1,058,179,058.00	1,058,179,058.00			1,058,179,058.00
应付账款	197,590,791.56	197,590,791.56	197,590,791.56			197,590,791.56
其他应付款	1,088,516,823.73	1,088,516,823.73	1,088,516,823.73			1,088,516,823.73
其他流动负债	6,304,787,433.08	6,304,787,433.08	6,304,787,433.08			6,304,787,433.08
应付债券	3,963,344,109.58	4,044,068,333.33		3,614,035,000.00	430,033,333.33	4,044,068,333.33
长期应付款（含 一年内到期的长 期应付款）	148,468,534.13	148,468,534.13	33,770,000.00	86,030,594.13	28,667,940.00	148,468,534.13
非衍生金融负债 小计	18,208,824,105.23	18,556,315,489.14	12,233,047,886.20	5,817,674,276.83	505,593,326.11	18,556,315,489.14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18,208,824,105.23	18,556,315,489.14	12,233,047,886.20	5,817,674,276.83	505,593,326.11	18,556,315,489.14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本金人民币 318,981.39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182,130.00 万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浮或下降 50 个基准点，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 1,576.34 万元。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七十五）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欧元及港元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及港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 2,810,525.13 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归类为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

本公司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假定所得税率均为 25%）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每 5% 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就本敏感性分析而言，对于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该影响被视为对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而不考虑可能影响利润表的减值等因素。

	权益工具投资 账面价值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 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2024 年	5,754,529,376.00	132,547,368.66	83,247,482.94	215,794,851.60
2023 年	5,587,370,224.21	110,551,483.77	98,974,899.64	209,526,383.41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

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900,139.40	5,978,277,462.52	480,936,074.32	6,509,113,676.24
债务工具投资		3,802,299,484.56	366,993,147.84	4,169,292,632.40
权益工具投资	4,964,641.52	2,171,868,072.37	96,695,278.13	2,273,527,992.02
衍生金融资产	44,935,497.88	4,109,905.59		49,045,403.47
远期合约			17,247,648.35	17,247,648.35
其他债权投资		4,966,150,388.39		4,966,150,388.39
债务工具投资		4,966,150,388.39		4,966,150,388.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15,431,231.10		4,501,647.20	2,219,932,878.30
权益工具投资	2,215,431,231.10		4,501,647.20	2,219,932,878.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67,216,000.00	191,850,552.70	2,378,430,854.88	3,137,497,407.58
债务工具投资			1,875,028,901.90	1,875,028,901.90
权益工具投资	567,216,000.00	191,850,552.70	502,001,952.98	1,261,068,505.68
其他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9,203,270.00	39,203,270.00
资产合计	2,832,547,370.50	11,136,278,403.61	2,903,071,846.40	16,871,897,620.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66,865.09	73,005,157.17	75,472,022.26
负债合计		2,466,865.09	73,005,157.17	75,472,022.26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以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对该等投资的公允价值主要采用市场法估算得出。
2. 对于信托产品等债务工具投资，主要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估算得出。折现率主要考虑无风险利率、市场风险报酬率、系统风险系数等。
3. 对于债券的公允价值，根据流通市场的不同，分别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发布的估值结果。

(五)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确认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报价的私募投资基金、非上市企业股权，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折现现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估值技术的假设及输入变量包括无风险利率和流动性溢价。当使用折现现金流模型时，现金流量是基于管理层的最佳估计，而折现率是资产负债表日在市场上拥有相似条款及条件的金融工具的当前利率。

(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资产经营	98,000.00	41.14	41.14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东方正聿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东方隆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温岭产融鼎捷绿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宁波嘉隽诺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上海盛维东方嘉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New Solar Energy S.R.L	联营企业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嘉富行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桐乡市产融桐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东方海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注]
浙江国彩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浙江金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注]浙江东方海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期初为本公司联营企业，2024 年 10 月完成股权转让，期末无关联关系。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杭州富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及本公司前十大股东
北京北方塔牌绍兴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塔牌电子商务(宁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国贸云商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天道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英特怡年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国贸轻工业品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富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康恩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塔牌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英特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供应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未来生态环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畅购天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慧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金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浙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智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杭州颐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中非国际经贸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国浙江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温州市英特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嘉兴国贸云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浦江外贸猪场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香港泰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东方集团新业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国兴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省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国贸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东方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惠灵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奥托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惠元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惠隆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文慧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惠顺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浙江永安国油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的子公司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的子公司
上海永安瑞萌商贸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的子公司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4,595,031.45	176,145,196.68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6,912,268.06	59,012,647.55
浙江国贸云商控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635,759.59	392,902.00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894,286.91	3,754,424.78
浙江畅购天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7,856.75	
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3,028.52	48,804.00
浙江英特怡年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2,712.24	8,560.00
浙江康恩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4,933.66	108,286.00
浙江惠灵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29,824.06	
浙江塔牌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7,440.00	
塔牌电子商务(宁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3,321.44	85,734.00
中国浙江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70,825.40	
浙江英特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4,253.93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杭州颐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4,231.60	
浙江富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3,440.99	24,180.00
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智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315.48	
浙江慧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506.14	
浙江国贸轻工业品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0.76	4,262.31
上海永安瑞萌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2,935.78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00.00
浙江天道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94.91
北京北方塔牌绍兴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200.00
浙江国彩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7,394,107.08	13,333,840.83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费	683,897.65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仓储保管费	20,754.71	10,086.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664,971.17	22,081,783.16
浙江畅购天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19,132.74	
浙江永安国油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25,663.72	
浙江慧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47,737.61	116,965.55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6,735.00	567,430.01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6,030.00	110,640.00
浙江中非国际经贸港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4,745.57	93,300.00
温州市英特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207.10	26,593.12
浙江浙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790.00	44,888.00
嘉兴国贸云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400.00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203.54	40,141.59
浙江省浙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380.00	39,250.71
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380.00	39,096.00
浙江金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970.00	31,856.00
浙江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964.60	
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565.83	17,311.52
浙江省国贸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99.72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990.83	
浙江英特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9.83	5,212.62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5.06	26,961.06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供应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5.84	
未来生态环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295,945.11
上海永安瑞萌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32,688.91
浙江国彩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8,566.18
中国浙江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61,401.72
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930.03
浙江康恩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723.22
浙江富凯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485.19
塔牌电子商务（宁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922.78
杭州颐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903.55
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智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63.55
浙江英特怡年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4,773.47	50,666.98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保险服务	11,535,897.77	51,889,841.73
浙江国贸云商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保险服务	3,229,256.38	175,676.00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保险服务	811,725.69	8,488,909.21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保险服务	77,656.14	10,074.69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保险服务	76,466.47	24,744.33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15,708.00	
浙江东方正聿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6,832.00	
浙江东方乾睿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6,300.00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2,895.98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2,635.13	
浙江东方正聿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1,132,075.47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公司	咨询服务费	357,075.47	
上海盛维东方嘉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管理费	4,245,283.07	4,245,283.04
温岭产融鼎捷绿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3,773,584.95	785,732.74
浙江东方隆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费	56,603.77	56,603.77
桐乡市产融桐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50,021.9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宁波嘉隽诺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94,339.62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运输费	1,036.76	618.63
浙江英特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运输费		23,439.00
浙江东方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运输费		1,167.62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运输费		801.52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供应链有限公司	手续费收入	4,225.89	4,170.11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手续费收入	3,937.42	5,861.20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手续费收入	2,614.06	6,239.06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费		256,538.71

2、 信托财产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受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24 年 07 月 18 日更名为浙江省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以其持有的对浙江奥托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债权设立“浙金·中医药集团财产权信托”，年初实收信托余额为 4,3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终止。本年收到信托报酬收入 422,269.39 元。

（2） 本年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受浙江省国贸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委托，以该公司持有的对浙江奥托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4,300 万债权设立“浙金·国贸资产服务信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信托项目实收余额 4,300 万元。本年发生信托报酬收入 10,033.35 元。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受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的委托，以该工会持有的部分公司股权总计 7,200 万元设立“浙金·省土畜财产权信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信托项目实收余额 7,200 万元，该项目持有浙江惠元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1,730.56 万元，持有浙江惠隆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1,816.72 万元，持有浙江惠灵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1,852.72 万元，持有浙江文慧贸易有限公司股权 60 万元，持有浙江惠顺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股权 1,740 万元。本年发生信托报酬收入 360,000.00 元。

（4）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认购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公司的信托计划规模余额为 3,640.00 万元，浙金信托公司本期收取上述信托计划的管理费总额（按信托计划总规模）为 0.99 万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认购浙金信托公司设立的信托计划见附注七（四）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5) 2024 年，信托项目累计向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支付监管费 19.20 万元。

(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浙金信托信托财产认购的，关联方担任投资标的的管理人的信托财产汇总如下：

信托项目 名称	投资标的	投资标的 管理人	浙金信托信托财产认 购余额
汇鑫 21 号	杭州萧山玉古浙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毅资产	9,667.20
汇鑫 22 号	杭州兆沐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珏资产	35,000.00
汇鑫臻财 1 号	杭州臻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毅资产	10,320.15
汇鑫 31 号	杭州兆友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珏资产	30,649.50
汇鑫 17 号	杭州兆友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珏资产	2,522.70
汇鑫 17 号	杭州佳玉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珏资产	2,435.00
汇鑫 17 号	杭州佳翔灵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珏资产	906.00
汇鑫 17 号	杭州佳渝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珏资产	9,434.00
汇鑫 17 号	杭州佳颐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珏资产	3,507.00
汇鑫 17 号	杭州融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珏资产	21,548.00
汇鑫 17 号	杭州融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珏资产	21,076.00
汇和 2 号	杭州兆睦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珏资产	62,728.01
汇鑫 33 号	杭州荣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珏资产	10,600.00
汇鑫 38 号	杭州鹭湖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珏资产	495.00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含车位费）	98,626.59	93,696.69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含车位费）	1,906,686.28	1,844,928.53
宁波嘉富行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含车位费）	188,053.31	179,093.61
浙江东方正聿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含车位）	31,651.37	24,770.64
浙江东方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含水电费）	1,151,145.32	1,172,130.21
浙江东方集团新业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含水电费）	578,149.28	675,083.02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含水电费）	785,036.16	497,699.88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含水电费）	624,467.87	379,394.87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含水电费）	922,707.22	505,623.22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含水电费）	702,422.76	370,611.21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浙江省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含水电费）	714,760.87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含车位费）	311,504.32	98,704.6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香港泰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619,314.75	13,749.61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906,162.00	131,773.77				3,039,120.00	132,064.9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年度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向关联方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租入房屋，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计入使用权资产 8,161,471.39 元，计入租赁负债 7,386,794.26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租赁负债金额为 2,886,744.82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注 1]	250,000,000.00	2024/6/5	2025/6/4	否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注 1]	400,000,000.00	2024/7/30	2025/7/29	否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注 1]	190,000,000.00	2024/8/4	2025/8/4	否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注 1]	149,000,000.00	2024/9/19	2025/9/18	否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注 1]	84,000,000.00	2024/3/7	2025/3/6	否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注 1]	150,000,000.00	2024/6/13	2025/6/12	否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注 1]	100,000,000.00	2024/6/14	2024/12/14	否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注 2]	50,000,000.00	2024/7/10	2025/7/9	否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注 2]	50,000,000.00	2024/8/7	2025/8/6	否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注 2]	47,000,000.00	2024/5/27	2025/5/26	否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注 2]	100,000,000.00	2024/8/20	2026/6/30	否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 3]	38,000,000.00	2024/7/15	2025/7/10	否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 3]	50,000,000.00	2024/7/8	2025/5/19	否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 3]	10,000,000.00	2024/8/1	2025/7/31	否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3/8/17	2025/8/16	否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24/12/27	2025/12/27	否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注 4]	15,000,000.00	2023/11/20	2024/9/18	否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2/22	2025/2/22	否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4/16	2025/4/15	否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4/7/10	2025/7/10	否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7/3	2025/7/3	否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9,300,000.00	2024/8/30	2025/8/29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应付票据、开立的信用证提供担保，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实际向银行借款余额为 35,509.70 万元，应付票据余额为 67,347.95 万元(剔除保证金为 54,732.45)，已开立、未履行完毕的信用证 22,271.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4 日，担保金额为 10,000.00 万元的担保已续签，续签期限为 2025 年 2 月 7 日至 2026 年 2 月 6 日。

[注 2]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实际向银行借款余额为 10,660.0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总额为 10,000.00 万元，已开始使用。

[注 3]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开立的信用证提供担保，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已开立、未履行完毕的信用证 1,025.24 美元及 9.95 万欧元。

[注 4]担保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担保金额为 1,500.00 万元的该笔担保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担保履行完毕。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6,096,321.38	2014/12/5	2015/12/5	详见七（三）4 项说明
拆入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4/10/9	2025/12/31	按 3.6%年利率，本期计算利息 560 万元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4/10/16	2025/12/31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万元）	上期金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10.68	1,319.97

7、 其他关联交易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出租人，向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浦江外贸猪场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确认权责发生制收入 12,251.21 元，期末长期应收款余额 10,195,000.00 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地期货有限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发生存款利息收入 1,960,877.00 元。

（3） 本公司子公司大地期货有限公司持有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募集设立的资产管理产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认购余额为 500.00 万元。

（4）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汇鑫 17 号以及汇鑫 31 号认缴由浙江金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五）关联交易情况 2.信托财产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5) 本公司认缴由浙江金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GP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杭州兆沐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 35,000.00 万元，实际由浙金.汇鑫 22 号特殊资产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该份额，详见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五）关联交易情况 2.信托财产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6) 本公司认缴由浙江金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GP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杭州兆睦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 62,728.01 万元，实际由浙金.汇和 2 号特殊资产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该份额。

(7) 本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杭州富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投发”)出资 50,551.5165 万元对国金租赁增资，增资后国金租赁注册资本由 8,000 万美元增加至 11,270.6462 万美元，富投发持有国金租赁 29.019%的股份，公司对国金租赁的持股比例由 91.574%被稀释为 65%。2025 年 3 月，国金租赁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5,649.97			
应收账款					
	上海盛维东方嘉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0	225,000.00
	浙江慧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15,864.47	20,793.22	33,339.23	1,666.96
	桐乡市产融桐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21.92	2,501.10		
	浙江东方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167.62	350.29	1,167.62	58.38
	浙江省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	54.00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21.93	96.58	321.93	16.10
	温岭产融鼎捷绿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2,876.71	41,643.84
	浙江东方海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8,328.00	18,328.00
长期应收款					
	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浦江外贸猪场	10,195,000.00	147,194.79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5,541,143.57	65,541,143.57	65,541,143.57	65,541,143.57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注]	29,737,821.06	1,486,891.05	30,943,826.44	1,547,191.32
	NewSolarEnergyS.R.L.	16,231,396.44	16,231,396.44	16,231,396.44	16,231,396.44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71,137.00	13,556.85	253,260.00	126,630.00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21,342.53	6,067.13		
	浙江东方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288,729.36	14,436.47
其他流动资产					
产-房租押金					
	香港泰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6,855.5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浙江省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99,539.71	
	浙江东方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657,294.62	751,193.88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496,842.32	567,819.82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422,711.74	483,099.16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78,227.63	432,260.16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336,251.93	384,287.92
	浙江东方集团新业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311,311.17	355,784.18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67,733.10	191,694.97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8,800.00	
	浙江东方正聿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36,600.00	
	宁波嘉富行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	
应付账款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注]	65,934,130.86	72,193,958.27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039,864.88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700,700,000.00	
	浙江东翰高投长三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20,000,000.00	20,000,000.00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有限合伙)		
	浙江省国兴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浙江慧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990,453.54	990,453.54
	浙江省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67,637.50	
	浙江东方泓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97,188.39	197,188.39
	浙江东方集团茂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49,052.70	149,052.70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26,813.53	126,813.53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13,468.29	113,468.29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875.58	100,875.58
	浙江东方集团新业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93,393.35	93,393.35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50,319.93	50,319.93
其他流动负债- 应付货币保证金			
	浙江济桐贸易有限公司	4,745,581.72	49,703,506.78
	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851,501.77	43,182,539.48
	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3,865.35	3,865.35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207.07	3,207.07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供应链有限公司	1,653.81	29,572,036.87
租赁负债			
	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386,794.26	2,071,751.16
	香港泰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60,033.98

[注]：根据 2012 年 9 月 20 日公司、关联方省国贸集团、浙金信托、浙江国贸集团东方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机电公司)、大地期货和中韩人寿共同与省国贸集团控股子公司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签定的《国贸集团总部大楼项目委托管理合同》，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受托管理钱江新城 A-04-1 号地块的国贸集团总部大楼建设项目。受托管理费按工程建安总投资额(暂定 80,000.00 万元，最终按决算并经审计的数据为准)的 2.8%计 2,240.00 万元。管理费分 5 年支付，前 4 年每年支付总金额的 20%，最后一期的约 20%待项目竣工交付，且经审计结束后，再行支付。管理费的支付分担比例暂由六家委托单位按照各自已付购地款比例分担，待今后各委托单位确定认购物业分布后，再根据所分割的物业价值制定分担比例。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自 2012 年 10 月开始管理国贸集团总部大楼建设项目，该项目于 2020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公司已按暂估价转入固定资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其拨付尚未结算的建设资金结余 29,737,821.06 元，账列其他应收款，另本公司对该工程暂估形成的应付未付工程款为 65,934,130.86 元，账列应付账款。

(七) 关联方承诺

详见附注十（五）4.关联担保情况。

(八) 其他

共同投资

(1) 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期公司全资孙公司浙江产融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产融创投”）（认缴出资 7.49 亿元）、产融产投（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产融产投”）（认缴出资 100 万元）与关联方桐乡市金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2.49 亿元）、桐乡市同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 万元）共同投资新设有限合伙企业——桐乡市产融同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产融同信”），注册资本 30 亿元，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桐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成立；产融同信作为单一有限合伙人，认缴 29.98 亿元，产融产投与关联方桐乡市同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担任产融桐富基金普通合伙人，各认缴 100 万元，共同发起设立桐乡市产融桐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产融桐富基金”），全资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担任产融桐富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产融桐富基金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在桐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成立，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开出信用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已开证未履行完毕信用证情况如下：

项目	金 额
已开证未履行完毕的不可撤销国际信用证	USD 8,614,100.94
	EUR 99,548.06

2、 其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已委托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

金额为 592,606.20 美元及 94,807.68 欧元。根据期末远期汇率与约定汇率的差额计入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 137,678.22 元。

(二) 或有事项

1、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五) 4、关联担保情况，无相关财务影响。

2、 其他或有负债（不包括极不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浩业公司”）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资不抵债，无证据表明东方浩业公司能够有效改善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级对东方浩业公司拆出资金余额为 16,876.97 万元，公司有较大可能承担原应由少数股东承担超额亏损的额外义务，公司已累计计提预计负债 10,350.67 万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本公司拟与控股股东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收购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联合银行”)不超过 6.7570%的股份，其中本公司收购不超过 0.6970%的股份，对应 15,197,790 股。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转让、公开拍卖等，交易对方、最终交易价格以及最终收购股份比例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本次交易本公司与省国贸集团作为一致行动人，将按照 5%以上银行股东资格报监管机构审批，最终能否完成收购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表示同意，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资收购银行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金朝萍女士、余冬筠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025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子公司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 14 亿元资本补充债券（25 中韩人寿资本补充债 01），票面利率为 2.80%，发行期限为 5+5 年。

3、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交易所

成功发行 7.27 亿资产支持证券，其中：优先 A1 发行规模 3.4 亿元，发行利率 1.88%，期限 1.02 年；优先 A2 发行规模 3.5 亿元，发行利率为 2.18%，次级 0.37 亿元自持。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库存股份为基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415,381,492 股，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 68,325,601 股后股数为 3,347,055,891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81,152,694.84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 2025 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5 年 1 月 27 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批复浙金复[2025]37 号，本公司子公司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东方嘉富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5 年 3 月 31 日，东方嘉富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取得更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码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58329896H。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1）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2）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6 个报告分部：“信托业务”、“期货业务”、“保险业务”、“融资租赁”、“投资业务”及“其他”。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信托业务	期货业务	保险业务	融资租赁	投资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7,161.39	677,721.06	33,336.84	44,920.88	3,240.73	34,498.81	-1,286.03	819,593.68
二.营业费用	27,515.78	687,804.20	77,139.07	25,504.16	15,272.28	36,241.12	-2,048.91	867,427.70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	3,676.84	1,417.33	8,178.06	632.34	3,661.09	1,139.94	-736.11	17,969.49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61			34,596.98	6.39	-31.50	34,696.48
四.信用减值损失	428.85	-196.39	-1,245.80	-1,595.42	56.02	41.73	-481.07	-2,992.08
五.资产减值损失		-5,312.10						-5,312.10
六.利润总额	-44,364.36	5,809.65	-2,417.93	17,835.06	121,823.81	-239.27	-7,892.79	90,554.17
七.所得税费用	-10,923.39	1,364.98		4,480.43	5,878.35	450.07	56.53	1,306.97
八.净利润	-33,440.98	4,444.67	-2,417.93	13,354.63	115,945.46	-689.33	-7,949.33	89,247.19
九.资产总额	428,597.15	1,031,766.91	1,212,898.75	913,302.00	1,920,028.26	80,254.52	-771,492.75	4,815,354.84
十.负债总额	24,483.91	891,334.03	1,094,947.18	732,016.79	509,358.57	61,246.38	-268,503.97	3,044,882.89

(二)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 本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对索日股份公司和上海索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索日公司）的应收款因索日股份公司经营出现困难，无法进行偿付，应收款项由索日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吴海滨及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股权质押担保等。本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对索日股份公司及相关担保人提起诉讼，涉案的金额：货款、预付款及代理出口损失合计 405,842,243.40 元；利息或违约金、其他费用合计 27,309,486.72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案件均已判决胜诉。具体情况如下：

起诉方	裁判法院	裁判文书号	案由
本公司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7)浙民终 39 号	买卖合同纠纷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5)浙杭商外初字第 39 号	买卖合同纠纷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7)浙民终 38 号	委托合同纠纷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5)浙杭商外初字第 41 号	买卖合同纠纷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7)浙民终 37 号	买卖合同纠纷
国金租赁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上商外初字第 646 号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023 年 12 月 11 日对破产财产进行第二次分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回第二次分配款合计 669.89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索日应收款项共计 24,183.96 万元，上述应收款项的收回具有不确定性，依据各抵质押物状况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计提坏账准备 23,849.17 万元。具体应收款余额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应收款余额	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本公司	4,568.07	应收款项余额 100%	4,568.07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11,650.37		11,650.37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254.84		2,254.84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675.12		4,675.12
国金租赁	1,035.56	风险敞口金额 100%计提 [注 1]	700.77
合计	24,183.96		23,849.17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控股子公司国金租赁应收上海索日公司租金总额 1,035.56 万元，未实现融资收益 334.79 万元，风险敞口为 700.77 万元。

2. 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供应链公司）2013 年与爱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华公司）开展代理采购业务，因爱华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责任，东方供应链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爱华公司支付货款 872 万元和逾期利息 84.90 万元，杭州市上城

区人民法院 2015 年 10 月已判决本公司胜诉。经申请强制执行后未发现可供执行财产而中止执行，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爱华公司尚未支付货款 8,673,847.76 元，因上述款项收回具有不确定性，东方供应链公司对爱华控股集团的应收款按 100% 计提坏账准备。

3. 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燃料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向丽水市庆元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南京中煤太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太谷公司）偿还货款 4,805,642.23 元、提供含税金额为 39,142,865.70 元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要求赵维刚、王胜承担连带还款责任。2017 年 8 月 23 日，经东方燃料公司申请，浙江省庆元县人民法院以（2016）浙 1126 民初 121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撤诉。东方燃料公司期末账列其他应收款中煤太谷公司 17,261,198.19 元，无法判定中煤太谷公司是否真实存在支付义务，期末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7,261,198.19 元。

4. 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应收浙江三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三联”）债权原值 20,472 万元，2018 年 12 月 11 日浙江三联及其关联企业计十三家公司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按照法律规定，经债权人会议各表决组及出资人表决组投票表决，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并经婺城区人民法院批准。

该重整计划方案确定浙金信托债权 25,487 万元，其中 14,350 万元确定为就特定财产税后变现净值（按司法起拍价的税后变现价值）优先受偿，浙金信托已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和 2020 年 6 月收到清偿款 10,000 万元和 4,350 万元；转为普通债权金额 11,137 万元，于 2020 年 6 月收到清偿款 0.56 万元，2022 年 12 月收到清偿款 43.43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债权原值 6,078.27 万元，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6,078.27 万元。

5. 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以自有资金 14,327.00 万元投资《浙金·汇利 44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汇利 44 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托财产净值为 207.74 万元，累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4,326.50 万元。

6. 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持有三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胞集团”）债权对应的交易对手三胞集团出现流动性问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当地政府和相关金融监管机构领导下，有序推进债务重整工作，但重组进程缓慢，原重组方案难以实现。针对三胞集团债权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本公司综合考虑债务重整工作进展情况以及公司所面临的风险敞口，依据相关准则规定及本公司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评估测试。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三胞集团债权账面成本余额 67,134.55 万元，经综合评估测试，累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54,136.99 万元。

7. 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自有资金投资《浙金·汇实 10 号赤山湖 PPP 项目》（以下简称“汇实 10 号”）交易对手南京建工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建工”）已

进入司法重整程序，并设立破产重整服务信托“紫金信托新竹1号财产权信托”，浙金信托作为受托人已经完成初始信托财产装入工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浙金信托将管理的汇实10号归属于其固有的信托财产“紫金信托新竹1号财产权信托”的信托份额原状返还给固有，固有以原账面价值3,118.86万元确认原状返后的资产，原状返还前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不变。经综合评估测试，累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3,118.86万元。

8. 按照监管部门有关信托产品净值化管理的要求，为准确反映公司发行信托产品2024年末净值，根据公司《信托产品净值化管理办法》，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聘请深圳市世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仁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及由法院指定的相关评估公司等专业机构对公司管理的受房地产市场形势影响较大且交易对手出现流动性问题的信托项目底层资产进行了价值评估，并根据评估价值和公司会计政策确认信托计划的年末净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浙金信托合并层面持有上述房地产类信托计划及债权成本及应计利息共计181,070.59万元，根据各信托计划的年末净值共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9,381.92万元。

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控股子公司浙金信托已就浙金·汇业509号融创东方影都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业508号融创肇庆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业497号融创天津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业501号融创厦门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业50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业506号金科南山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业522号金科天湖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业478号金科集美星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业433号荣盛华府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业54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这10个信托项目交易对手未按时支付利息及到期本金事项提起诉讼，要求相应交易对手以及担保方偿还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违约金等款项。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除浙金·汇业478号金科集美星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浙金·汇业54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外，其余8个信托计划本公司已取得胜诉判决进入执行程序或者已签署调解协议。

10. 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货运公司”）是杭州亨达万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宝贝日记（杭州）国际婴童产业有限公司股东，2021年12月在浙江产权交易平台挂牌转让其持有的杭州亨达万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10%股权及宝贝日记（杭州）国际婴童产业有限公司32.5%的股权。2022年12月，杭州万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实业公司”）通过浙江产权交易平台成为股权意向购买方，2022年12月16日，万华实业公司按交易程序要求缴纳保证金后竞买成功。2023年7月31日，东方货运公司与万华实业公司订立《股权交易合同》，合同约定根据挂牌结果，东方货运公司将其持有的宝贝日记（杭州）国际婴童产业有限公司32.5%的股权与杭州亨达万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10%股权，分别以569.35万与

760.45 万转让给万华实业公司，万华公司需在 5 日内一次付清全部款项，在付清全部款项后，双方完成产权交割手续。后因万华实业出现履约困难，双方于 2023 年 8 月 4 日签订《补充协议》一份，协议变更了付款方式与违约责任，万华实业公司需在 2023 年 12 月 3 日前支付全部款项，若晚于该期限支付，需支付延期付款利息，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 20% 计算。同日东方货运公司与杭州万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置业公司”），订立《保证合同》一份，约定万华置业公司向东方货运公司提供保证，保证范围为两项股权转让的全部付款义务，保证方式为一般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后万华实业公司于 2023 年 10-12 月支付股权款项 152.21 万元（产权交易所扣除了服务费 7.98 万元），2024 年 1 月支付 200 万元，还有 992.76 万尚未收回。2024 年 7 月东方货运公司提出上诉，法院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做出一审判决，判决万华实业公司于 10 日内向东方货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992.76 万元，以及延期支付利息 6.98 万元（利息截止 2024 年 2 月 29 日），万华置业公司对万华实业公司财产依法强制执行后仍不能履行的部分承担保证责任。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万华实业公司尚未支付剩余款项。由于股权尚未完成交割，故收到的股权款暂挂其他应付款。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3 年以上	11,412.48	11,412.48
小计	11,412.48	11,412.48
减：坏账准备	11,412.48	11,412.48
合计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1,412.48	100.00	11,412.48	100.00	11,412.48	100.00	11,412.48	100.00
其中：账龄组合	11,412.48	100.00	11,412.48	100.00	11,412.48	100.00	11,412.48	100.00
合计	11,412.48	100.00	11,412.48		11,412.48	100.00	11,412.4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年以上	11,412.48	11,412.48	100.00
合计	11,412.48	11,412.48	—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12.48					11,412.48
其中: 账龄组合	11,412.48					11,412.48
合计	11,412.48					11,412.4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较大余额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海宁市宏洲纺织摇粒有限公司	11,412.48	100.00	11,412.48
合计	11,412.48	100.00	11,412.48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932,491.31	2,932,491.31
其他应收款项	2,380,285,089.26	2,470,982,829.39
合计	2,383,217,580.57	2,473,915,320.7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资金拆借款利息	9,444,822.19	9,444,822.19
小计	9,444,822.19	9,444,822.19
减: 坏账准备	9,444,822.19	9,444,822.19
合计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 及其判断依据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444,822.19	3 年以上	经营失败，无力偿还	是，破产清算中
合计	9,444,822.1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9,444,822.19	9,444,822.19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9,444,822.19	9,444,822.19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2,491.31	2,932,491.31
合计	2,932,491.31	2,932,491.3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 及其判断依据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2,491.31	1-2 年	因该合伙企业营业执照过期，银行冻结其资金并中止所有业务，证券账户受限无法转出，故本期未完成支付	未发生减值
合计	2,932,491.31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04,998,322.23	400,084,061.69
1 至 2 年	18,314.00	120,900,857.16
2 至 3 年	1,063,260.42	36,017,153.26
3 年以上	2,069,821,618.09	2,210,343,282.75
小计	2,675,901,514.74	2,767,345,354.86
减：坏账准备	295,616,425.48	296,362,525.47
合计	2,380,285,089.26	2,470,982,829.3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0,546,773.32	10.11	270,546,773.32	100.00	270,546,773.32	9.78	270,546,773.3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5,354,741.42	89.89	25,069,652.16	1.04	2,380,285,089.26	90.22	25,815,752.15	1.03
其中：账龄组合	5,408,814.42	0.20	1,070,192.89	19.79	4,338,621.53	0.04	859,473.47	73.41
关联方组合	2,399,945,927.00	89.69	23,999,459.27	1.00	2,375,946,467.73	90.18	24,956,278.68	1.00
合计	2,675,901,514.74	100.00	295,616,425.48	—	2,380,285,089.26	100.00	296,362,525.47	—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680,709.78	45,680,709.78	100.00	详见附注十三（二）1	45,680,709.78	45,680,709.78	100.00	详见附注十三（二）1
浙江东方集团 浩业贸易有限 公司	168,769,742.16	168,769,742.16	100.00	东方浩业公司已资不抵债，详见附注十一（二）2	168,769,742.16	168,769,742.16	100.00	东方浩业公司已资不抵债，详见附注十一（二）2
浙江国贸新能 源投资股份有 限公司	56,096,321.38	56,096,321.38	100.00	国贸新能源公司破产清算中，详见附注七（三）4	56,096,321.38	56,096,321.38	100.00	国贸新能源公司破产清算中，详见附注七（三）4
合计	270,546,773.32	270,546,773.32	—		270,546,773.32	270,546,773.32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566,970.03	228,348.50	5.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841,844.39	841,844.39	100.00
合计	5,408,814.42	1,070,192.89	—

其他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2,399,945,927.00	23,999,459.27	1.00
合计	2,399,945,927.00	23,999,459.27	—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预期信用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4,667,086.91		271,695,438.56	296,362,525.47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46,099.99			-746,099.9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3,920,986.92		271,695,438.56	295,616,425.48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96,362,525.47	-746,099.99				295,616,425.48
合计	296,362,525.47	-746,099.99				295,616,425.48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4,032.80	24,032.80
资金拆借款	2,624,776,999.08	2,720,458,939.53
应收暂付款	51,100,482.86	46,862,382.53
小计	2,675,901,514.74	2,767,345,354.86
减：坏账准备	295,616,425.48	296,362,525.47
合计	2,380,285,089.26	2,470,982,829.39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1,885,910,935.54	注 1	70.48	18,859,109.36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320,000,000.00	1 年以内	11.96	3,200,000.00
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194,000,000.00	1 年以内	7.25	1,94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168,769,742.16	注 2	6.31	168,769,742.16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56,096,321.38	3 年以上	2.10	56,096,321.38
合计	—	2,624,776,999.08	—	98.10	248,865,172.90

注 1：其中账龄 1 年以内 86,431,352.20 元，3 年以上 1,799,479,583.34 元。

注 2：其中账龄 1-2 年 18,314.00 元，2-3 年 1,063,260.42 元，3 年以上 167,688,167.74 元。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7,250,416,952.38	3,850,000.00	7,246,566,952.38	7,079,966,952.38	3,85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137,348,045.75	67,919,916.80	4,069,428,128.95	2,824,585,407.01	67,919,916.80
合计	11,387,764,998.13	71,769,916.80	11,315,995,081.33	9,904,552,359.39	71,769,916.80
					9,832,782,442.59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112,757,809.99						3,112,757,809.99	
浙江东方集团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9,991,800.00						9,991,800.00	
浙江东方集团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4,550,000.00		4,55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8,040,000.00						8,040,000.00	
杭州东方集团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25,000.00						325,000.00	
浙江东方集团浩业贸易有限公司	3,850,000.00	3,850,000.00					3,850,000.00	3,850,000.00
浙江东方集团嘉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7,320,000.00						7,320,000.00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31,475,881.60						531,475,881.60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31,925,873.61						531,925,873.61	
杭州东方鑫圣贸易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838,526.73						6,838,526.73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1,601,723,741.00						1,601,723,741.00	
杭州舒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5,254,391.00						75,254,391.00	
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	95,000,000.00		100,000,000.00				195,000,000.00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1,011,009,205.79						1,011,009,205.79	
浙江东方集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3,107,500.00						3,107,500.00	
宁波国鑫再生金属有限公司	2,601,853.14						2,601,853.14	
浙江东方燃料有限公司	46,277,490.52						46,277,490.52	
香港东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92,825.00						392,825.00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7,455,054.00						27,455,054.00	
浙江东方嘉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浙江东方乾睿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7,079,966,952.38	3,850,000.00	175,000,000.00	4,550,000.00			7,250,416,952.38	3,85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1. 联营企业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074,455.90			4,443,405.05	-1,877,169.14					97,753,881.71	
宁波嘉诺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147,577.80				73,863.77					53,221,441.57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149,589.12				-209,815.21					28,939,773.91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879,724.93				66,728,197.63					159,607,922.56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84,505,284.18				248,610,488.82	6,229,317.31	24,382.08	168,480,000.00		970,889,472.39	
上海盛维东方嘉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574,674.69				2,723,233.71					253,297,908.40	
浙江陆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7,288,068.93				688,257.00			400,000.00		7,576,325.93	
江苏燕园东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406,944.55			9,761,940.00	-4,703,848.52			2,993,534.44		76,947,621.59	
浙江国贸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7,919,916.80	67,919,916.80								67,919,916.80	67,919,916.80
浙江东方梅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698,015.23			6,750,000.00	-530,994.15	446,691.73			4,136,287.19		
杭州勉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8,915,872.94			44,334,990.00	1,679,846.29					386,260,729.23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 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诸暨联勤品字标浙江制造集成电 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182,285.42				-832,132.47						143,350,152.95
诸暨甲子品字标浙江制造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642,898.45				-822,288.82						107,820,609.63
浙江东方集团建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876,200.66				1,402,865.24			800,000.00			4,479,065.90
浙江东方集团服装服饰进出口有限 公司	5,370,821.34				470,463.11			600,000.00			5,241,284.45
浙江东方集团淳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9,580,594.78				2,063,339.20			1,020,000.00			10,623,933.98
浙江东方集团骏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2,756,043.15				4,097,218.84			3,990,000.00			12,863,261.99
杭州嘉富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523,116.26				1,379,786.11						21,902,902.37
杭州鸿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322,855,897.12			14,402,259.18	3,210,852.72						311,664,490.66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1,199,777,289.38		13,842,820.26	15,951,408.98	111,812.26				1,229,683,330.88
杭州君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181,237,424.76				6,066,594.09						187,304,018.85
合计	2,824,585,407.01	67,919,916.80	1,199,777,289.38	79,692,594.23	344,061,578.48	22,627,418.02	136,194.34	178,283,534.44		4,136,287.19	4,137,348,045.75
											67,919,916.8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7,913,484.66	208,467,661.53
其他业务	22,165,019.04	16,001,076.96	17,842,717.11	13,473,601.79
合计	22,165,019.04	16,001,076.96	225,756,201.77	221,941,263.32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4,061,578.48	264,028,282.8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936,898.41	52,322,918.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556,014.14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63,671.54	7,316,084.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898,776.71	5,097,828.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802,027.39	34,949,814.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515,822.64	15,780,434.83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59,693.75	1,830,508.13
合计	446,296,929.64	381,325,871.73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60,433.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414,569.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0,278.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项目	金额	说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30,788.2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60,172,269.6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68,670.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680,009,112.46	
所得税影响额	3,226,536.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0,069.06	
合计	676,102,507.17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9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	0.08	0.08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姓名	吴美芬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4年1月14日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108119840114514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202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9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陶文女
Full name	陶文女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1年2月13日
Date of birth	1991年2月13日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329199102133100
Identity card No.	33032919910213310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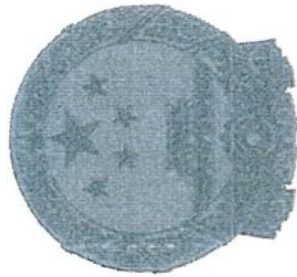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1014803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7年4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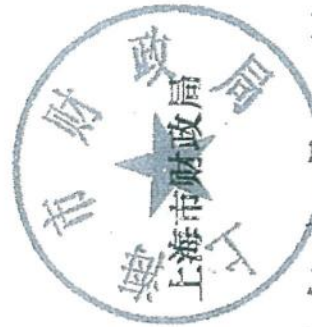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6]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3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3110000000000000000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公示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4 日